

关于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

补充法律意见书 (四)

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中国 南京

目 录

第一部分 关于反馈意见落实函的回复	3
一、问题 2.....	3
二、问题 3.....	8
第二部分 期间事项	24
附件一：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及联营的其他企业.....	75

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关于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
补充法律意见书（四）

致：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的编报规则第1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以及中国证监会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共同发布的《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行）》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本所受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委托，作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的特聘专项法律顾问，就本次发行上市事宜于2020年11月13日出具了“苏同律证字2020第[179]号”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2021年3月8日出具了补充法律意见书（一）、2021年5月21日出具了补充法律意见书（二）以及2021年6月15日出具了补充法律意见书（三）（以下统称为“原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本所律师现根据深交所于2021年9月13日转发的《发行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落实函》（审核函〔2021〕01106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落实函》”）的要求、原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以来发行人发生的期间事项以及中天运会计出具的《审计报告》（中天运[2021]审字第90524号）和《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天运[2021]核字第90422号）所披露的情况，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是对原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补充，并构成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原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其他内容继续有效，其中如有与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不一致之处，以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为准。

本所在原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中发表法律意见的前提、假设以及声明与承诺事项同样适用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除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另有说明外，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使用的简称意义与原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中所使用简称的意义相同。

本所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上交所有关规定的要求，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就下列事项出具补充法律意见：

第一部分 关于反馈意见落实函的回复

一、问题2

请发行人结合相关法律规定、发行人客户或交易方与发行人签署协议的具体约定情况，对通行费清分的结算账期形成的沉淀资金、储值卡卡内余额形成的沉淀资金权属进行分析，发行人对相关资金是否拥有所有权，发行人利用前述资金进行委托贷款或进行其他理财活动形成收益是否存在被追索或主张权益的法律风险。

请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进行认真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针对通行费清分的结算账期形成的沉淀资金、储值卡卡内余额形成的沉淀资金的权属及其收益的归属，结合相关法律规定、发行人客户或交易方与发行人签署协议的约定，具体分析如下：

（一）通行费清分的结算账期形成的沉淀资金、储值卡卡内余额形成的沉淀资金的权属

1、通行费清分的结算账期形成的沉淀资金

发行人进行通行费清分结算，系按照交通运输部出台的《收费公路联网收费运营和服务规则》《收费公路联网收费运营和服务规程（试行）》等规定，以及发行人参照以上规则、规程与江苏高网签署的《江苏高速公路非现金通行费清算协议》执行。

根据《收费公路联网运营和服务规则》的规定，清分结算业务以车辆出口交易记录和 ETC 门架汇总记录为依据开展，交易金额为实际发生通行费金额，不计利息。根据上述清分结算流程，发行人通行费清分存在一定的结算账期。结算账期内发行人收取的通行费款项存在发行人的银行账户，形成的一定规模的沉淀资金。前述通行费形成的沉淀资金系发行人生产经营中产生的资金。发行人按照《收费公路联网运营和服务规则》及其与江苏高网签署了《江苏高速公路非现金通行费清算协议》进行通行费清分，并依法占有前述资金。

2、储值卡卡内余额形成的沉淀资金

发行人发行的 ETC 储值卡为《全国 ETC 客户服务业务规程》规定的行业卡，该类储值卡采用实名制，储值卡用户需要在发行人营业网点或通过网络等方式向发行人银行账户缴存充值款，才能使用。在储值卡用户充值后，发行人将取得相关充值资金，同时发行人需要在储值卡中记录相关充值信息。因此，储值卡卡内余额形成的沉淀资金系 ETC 储值卡用户充值而形成，该类资金系储值卡用户为获得 ETC 相关服务而支付的预付款，为发行人正常经营活动所产生的资金，由发行人依法占有。

3、对发行人上述沉淀资金相关权属的分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百一十四条的规定，“物权是权利人依法对特定的物享有直接支配和排他的权利，包括所有权、用益物权和担保物权”，但对于货币资金的所有权判断规则未作出明确规定，发行人行业主管部门交通运输部亦未对沉淀资金权属作出明确规定。经查阅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最高院”）有关货币资金权属的裁判案例，司法实践中认为，货币资金是具有高度流通性和可替代性的特殊种类物，其使用价值就在于交换。如果交易过程中接受货币资金时需要调查占有货币资金的人是否具有所有权，货币作

为一般等价物的流通机能也将丧失殆尽。因此，对于货币资金采用“所有和占有有一致”的一般原则，但以特户、专户、封金等形式将货币资金特定化，向社会公示银行账户内的货币资金处于所有权和占有权分离状态的除外。

通行费清分的结算账期形成的沉淀资金、储值卡卡内余额形成的沉淀资金均为发行人正常经营活动所产生的货币资金，沉淀在发行人的一般银行账户，不存在以特户、专户、封金等形式将货币资金特定化，发行人实际依法占有前述资金。结合最高院裁判案例中确立的“货币资金占有即所有”的裁判规则，发行人依法享有通行费清分的结算账期形成的沉淀资金、储值卡卡内余额形成的沉淀资金的所有权。对于此类资金，发行人记入货币资金科目，形成发行人的沉淀资金，同时发行人确认了相应的负债（即应付款项）。

（二）发行人利用前述资金进行委托贷款或进行其他理财活动形成收益是否存在被追索或主张权益的法律风险

发行人依法享有通行费清分的结算账期形成的沉淀资金、储值卡卡内余额形成的沉淀资金的所有权，可以利用前述资金进行委托贷款或进行其他理财活动，形成的收益归属发行人。即使未来最高院对货币资金归属的裁判规则发生变化，根据交通运输部路网监测与应急处置中心颁布相关业务规程以及发行人与客户签订的相关协议，发行人利用前述资金进行委托贷款或进行其他理财活动形成收益也不存在被追索或主张权益的法律风险。具体分析如下：

1、发行人利用通行费清分的结算账期形成的沉淀资金进行委托贷款或进行其他理财活动形成收益不存在被追索或主张权益的法律风险

如上所述，发行人按照《收费公路联网运营和服务规则》及其与江苏高网签署的《江苏高速公路非现金通行费清算协议》进行通行费清分，依法占有通行费清分的结算账期形成的沉淀资金。

根据《收费公路联网运营和服务规则》的规定，清分结算业务以交易金额为实际发生通行费金额，不计利息；根据发行人与江苏高网签署的《江苏高速公路非现金通行费清算协议》，发行人根据经确认的正常记账交易进行清分结算，交易金额为实际发生通行费金额，不计利息。经核查，《江苏高速公路非现金通行

费清算协议》系发行人与江苏高网就通行费结算业务规程、资金划拨周期等相关事宜进行的约定，协议中未对发行人使用前述资金作出禁止性约定。

通行费清分的结算账期形成的沉淀资金系发行人生产经营产生的资金，对其使用和管理不存在其他特殊监管规定或要求。发行人在遵守“安全性、流动性为主，兼顾收益性”原则的基础上，将前述资金用于委托贷款和购买保本的结构性存款并取得相应收益，是企业正常生产经营行为，符合行业惯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法定孳息，当事人有约定的，按照约定取得；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按照交易习惯取得”。发行人与各高速公路运营单位未就通行费清分的结算账期形成的沉淀资金所产生的收益归属进行约定，发行人将前述资金用于委托贷款和购买保本的结构性存款，取得收益归属于发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及交易习惯，不存在被追索或主张权益的法律风险。

2、发行人利用储值卡卡内余额形成的沉淀资金进行委托贷款或进行其他理财活动形成收益不存在被追索或主张权益的法律风险

如前所述，发行人发行的 ETC 储值卡属于符合《全国 ETC 客户服务业务规程》规定的行业卡，储值卡卡内余额形成的沉淀资金系 ETC 储值卡用户充值而形成，该类资金系储值卡用户为获得 ETC 相关服务而支付的预付款，为发行人正常经营活动所产生的资金，由发行人依法占有。

ETC 用户在办理 ETC 储值卡时需签署《ETC 用户章程》《ETC 用户协议》，其中已明确约定 ETC 用户充值的资金不计利息，因此 ETC 用户已知晓其对储值卡卡内余额形成的沉淀资金产生相关收益不享有所有权。发行人发行的储值卡内充值的资金虽不计利息，但储值卡用户通行费可享受一定折扣优惠，此种运营方式在全国范围内其他省份 ETC 储值卡也同样采用，是一种普遍的商业模式和行业惯例。同时，交通运输部路网中心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出具的《关于 ETC 发行等若干事项的说明》，明确 ETC 储值卡沉淀资金没有受到相关管理部门的监管或指定专户存储的要求，由各资金管理单位按照各自规定对资金进行严格管理。

因此，发行人作为 ETC 发行服务机构，依法占有储值卡卡内余额形成的沉

淀资金。发行人发行的储值卡内充值的资金不计利息。发行人取得储值卡卡内余额形成的沉淀资金形成的收益符合的行业商业模式和行业惯例，未违反发行人与 ETC 用户间的约定，亦符合交通运输部路网中心对于此类资金管理的要求，不存在被追索或主张权益的法律风险。

二、核查意见

本所律师核查过程如下：

1、查阅了交通运输部出台的《收费公路联网收费运营和服务规则》《收费公路联网收费运营和服务规程（试行）》及《全国 ETC 客户服务业务规程（试行）》，对通行费清分结算过程及 ETC 储值卡充值及付费业务流程进行了核查确认。

2、查阅了交通运输部出台的《收费公路联网收费运营和服务规则》《收费公路联网收费运营和服务规程（试行）》《全国 ETC 客户服务业务规程（试行）》以及最高院关于货币资金权属的裁判案例，并结合现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最高院裁判案例，对通行费清分的结算账期形成的沉淀资金、储值卡卡内余额形成的沉淀资金的权属进行分析。

3、查阅了根据发行人与江苏高网签署的《江苏高速公路非现金通行费清算协议》、ETC 用户在办理 ETC 储值卡时需签署的《ETC 用户章程》《ETC 用户协议》，对发行人利用前述资金进行委托贷款或进行其他理财活动形成收益是否存在被追索或主张权益的法律风险进行了分析。

4、查阅了交通运输部路网中心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出具的《关于 ETC 发行等若干事项的说明》，对各资金管理单位是否有权按照各自规定对 ETC 储值卡沉淀资金进行管理进行了核查确认。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

通行费清分的结算账期形成的沉淀资金、储值卡卡内余额形成的沉淀资金归发行人所有，发行人利用前述资金进行委托贷款或进行其他理财活动形成收益不存在被追索或主张权益的法律风险。

二、问题3

请发行人：（1）结合 ETC 发行业务资质形成渊源、同行业公司 ETC 发行与营销业务地域分布特点及趋势、发行人控股股东在发行人业务形成及开展中发挥作用情况，详细说明发行人是否具备独立开展业务能力；（2）结合主营业务内容、构成、收入来源等相关情况，说明发行人业务实质是否为依赖业务资质、行业的地域属性等特点收取高速公路通行费用的佣金，发行人主营业务是否符合创业板定位。

请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进行认真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结合 ETC 发行业务资质形成渊源、同行业公司 ETC 发行与营销业务地域分布特点及趋势、发行人控股股东在发行人业务形成及开展中发挥作用情况，详细说明发行人是否具备独立开展业务能力

1、ETC 发行业务资质形成渊源

我国高速公路电子收费起步相对较晚。2005 年江苏省开始试点实施高速公路通行费电子收费，当时尚未有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对高速公路电子收费等事项作出较为系统、明确的规定，亦未有相关文件对高速公路电子收费的主管部门进行明确，各省开展通行费电子收费一般由省级人民政府批准。江苏交控为江苏省人民政府 100%持股的企业，其作为江苏重点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省级主要投融资以及项目运营管理平台，向江苏省人民政府申请在全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实施电子支付并由江苏高网作为独立实施主体，2005 年 2 月 7 日，江苏省人民政府下发《省政府关于同意在全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实施电子支付的批复》（苏政复[2005]9 号）至江苏交控，对江苏交控《关于请求批准在全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实施电子支付的请示》作出批复，同意全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系统增加电子支付功能，并由江苏交控所属江苏高速公路联网收费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江苏高网原名）为制作、发行预付卡的主体。自 2005 年起，江苏高网以取得的江苏省人民政府文件批复的形式获得 ETC 发行资质。

2005 年以来，交通运输部相继发布了一系列政策及行业规范文件对高速公路电子收费、ETC 发行等事项作出规定。其中，2011 年 2 月，交通运输部发布《收费公路联网电子不停车收费技术要求》，明确省级密钥由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负责管理，具体工作可由其委托的单位承担，但应确保其唯一性，即各省内的 ETC 发行资格明确由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管理。2020 年，交通运输部发布了《收费公路联网收费运营和服务规则（2020）》（交办公路函[2020]466 号），规定“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负责指导本省（区、市）收费公路联网收费运营管理和服务工作”，再次明确，各省 ETC 发行资质由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负责管理。

2016 年 12 月，通行宝有限收购了江苏高网所持有的开展 ETC 业务所需的资产以及与其相关联的债权、债务，并承接了相关业务人员。根据江苏交控、江苏高网的董事会、股东会决议及相关会议文件，由通行宝有限承继开展全省 ETC 的专业化运营和推广业务。为进一步明确发行人为江苏省 ETC 发行服务机构，经江苏交控申请，2020 年 6 月 29 日江苏省交通运输厅下发《关于明确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江苏省 ETC 发行服务机构的复函》（苏交财函〔2020〕54 号）至江苏交控，鉴于江苏交控所属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6 年 11 月将江苏省 ETC 相关业务剥离至通行宝公司，明确通行宝公司为江苏省 ETC 发行服务机构。

综上，结合相关行业规范，ETC 发行业务资质系交通运输部为确保满足收费公路联网电子不停车收费技术要求而明确的一项行业管理要求。2021 年 6 月 23 日，交通运输部路网监测与应急处置中心出具《关于 ETC 发行等若干事项的说明》专门明确：“截至目前，交通运输部未出台关于 ETC 发行、收费资质属于特许权及相关行政许可的管理办法。”据此，主管部门已明确回复 ETC 发行业务资质非特许权。截至目前，全国共有 31 家经授权的 ETC 发行服务机构，均可在全国范围内从事 ETC 发行业务。

2、同行业公司 ETC 发行与营销业务地域分布特点及趋势

2007 年，交通部组织开展了京津冀和长三角区域高速公路电子不停车收费示范工程，并于 2010 年完成示范工程实现区域联网。由于各省 ETC 发行机构在

本省拥有较多的发行网点和营销渠道，在 ETC 线上发行渠道未普及的情况下，本地车主习惯于选择在常住地办理 ETC 设备，因此，在全国联网前各省 ETC 发行服务机构均以本省或本区域联网内用户为主要发行营销对象。

2015 年底，高速公路 ETC 收费实现全国联网，ETC 系统全国一张网的格局正式形成，打破了原 ETC 发行地域性限制，各省 ETC 发行机构均可在全国不同省份开展 ETC 发行业务。2018 年，发行人突破传统的 ETC 线下发行模式，基于互联网运营思维，开发出线上发行 ETC 一体化解决方案，提高了用户办理 ETC 的便利性，同时打破了 ETC 发行的地域限制，实现了 ETC 发行的全国化。

2019 年 5 月，国务院办公厅下发《深化收费公路制度改革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实施方案》，交通运输部等国家部委相继出台《关于大力推动高速公路 ETC 发展应用工作的通知》等政策文件，进一步鼓励支持行业内各发行方利用互联网发行渠道面向全国开展 ETC 发行服务。同行业领先公司相继建立起线上发行、第三方合作渠道推广等方式，在全国范围内发行 ETC，抢占全国的 ETC 发行市场（但由于无法获取同行业公司发行业务地域分布的公开数据，故无法比较）。总体来看，未来行业内公司将进一步分化，领先公司头部化趋势将加速，其 ETC 发行与营销业务将会在全国范围内占据更大的市场份额。

综上，在高速公路实现全国联网收费之前，同行业公司 ETC 发行与营销业务均以本省或本区域联网内用户为主要发行对象，随着我国高速公路收费全国“一张网”运营，未来行业内公司将进一步分化，领先公司头部化趋势将加速，其 ETC 发行与营销业务将会在全国范围内占据更大的市场份额。

3、发行人控股股东在发行人业务形成及开展中发挥作用情况

江苏省交通运输厅为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发行人的 ETC 发行资质系江苏省交通运输厅授权，江苏交控不具有 ETC 发行资质的授予权限，发行人依据 ETC 发行资质独立开展相关业务。

根据《〈公路电子不停车收费联网运营和服务规范〉实施手册》（JTGB10-01-2014），公路电子不停车收费（ETC）联网运营和服务的参与方由国家级 ETC 联网运营和服务中心、省级 ETC 联网运营和服务中心、收费公路经

营管理单位和 ETC 发行方组成。根据上述业务规则，高速公路运营管理部门为路方，ETC 发行服务机构为发行方，各自根据业务规范独立开展业务，发行人的业务运营模式具有独立性。

在 ETC 发行与销售业务方面，发行人自主研发了 ETC “发行销售系统”，通过直接销售、线下销售、线上销售等模式，为车主用户提供 OBU 设备发行、ETC 支付绑卡以及安装激活等，在此过程中，公司主要客户为商业银行、互联网平台等，江苏交控并非发行人该类业务的客户。

在 ETC 电子收费业务方面，由于发行人 ETC 业务起步较早，在该领域内耕耘多年，具有较强的 ETC 相关业务系统的开发、技术支持实力，已在江苏省内、外积累了庞大的 ETC 用户群体，具有先发优势地位，且与江苏路网内各高速公路运营管理部门建立了长期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对于江苏路网内新增的高速公路运营管理部门也会根据其自身业务需要，与发行人独立签订《路网技术服务协议》，不存在江苏交控指定与发行人合作的情形。截至目前，发行人已分别与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及其他 36 家高速公路运营管理部门（含南京、苏州、常州交通集团及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天扬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等非江苏交控控制的高速公路运营管理部门）签订《路网技术服务协议》。尽管发行人 ETC 电子收费业务与江苏交控控制的路网运营管理部门存在业务合作关系，但该业务的开展是满足和保障全国高速公路联网收费运营管理的需要，为双方市场化选择的结果，发行人独立开展相关业务。

（二）结合主营业务内容、构成、收入来源等相关情况，说明发行人业务实质是否为依赖业务资质、行业的地域属性等特点收取高速公路通行费用的佣金，发行人主营业务是否符合创业板定位

1、发行人主要业务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内容分类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	ETC 发行与销售	11,698.15	45.59%	24,071.90	51.62%	127,466.75	89.10%	17,584.38	69.42%
	电子收费服务	6,750.88	26.31%	9,571.83	20.53%	9,800.77	6.85%	6,164.36	24.34%
	小计	18,449.03	71.89%	33,643.73	72.14%	137,267.52	95.95%	23,748.74	93.75%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系统业务	软件开发	1,397.65	5.45%	2,753.45	5.90%	1,990.09	1.39%	-	-
	综合解决方案	2,647.10	10.32%	4,846.74	10.39%	1,327.00	0.93%	-	-
	技术服务	2,484.34	9.68%	4,678.96	10.03%	1,399.33	0.98%	651.88	2.57%
	小计	6,529.09	25.44%	12,279.15	26.33%	4,716.43	3.30%	651.88	2.57%
智慧交通衍生业务	保险代理业务	443.85	1.73%	539.23	1.16%	1,020.80	0.71%	921.51	3.64%
	供应链协同服务及其他	240.19	0.94%	172.25	0.37%	52.07	0.04%	8.57	0.03%
	小计	684.04	2.67%	711.48	1.53%	1,072.88	0.75%	930.08	3.67%
合计		25,662.16	100.00%	46,634.35	100.00%	143,056.82	100.00%	25,330.71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占比均超过 70%，其主要情况分析如下：

发行人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的开展主要依赖于发行人所开发的业务系统，具体分为“发行销售系统”和“电子收费业务系统”两个子系统。“发行销售系统”主要实现客户注册、电子标签（OBU）及 ETC 卡发行、电子标签安装激活，账户及账单管理，储值卡充值、ETC 设备销售等业务功能；“电子收费业务系统”主要实现 ETC 通行交易清分、交易对账等功能，并将清分确认的交易数据发至“发行销售系统”，进行客户的账单记账和售后处理。发行人的以上系统与“银行业务系统”“微信、支付宝等企业业务系统”对接，实现用户的 ETC 卡与其银行卡、微信、支付宝账户的签约绑定，完成全流程的 ETC 发行，以及后续的电子收费清分结算。上述业务系统建设成本高、技术复杂，具有较高的进入门槛。

发行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的实质为发行人通过 ETC 发行与销售，使车主用户安装 ETC 车载设备，待车主用户在高速公路等行驶过程中，通过 ETC 车载

设备与路侧设备对接，再利用计算机网络技术和软件技术，将各个分离的设备、功能、信息集成为智慧交通收费系统，并提供持续地运营、维护服务。

根据交通运输部现行的行业规范，ETC 发行与服务业务的开展需取得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的资质授权。2020 年 6 月 29 日，江苏省交通运输厅下发《关于明确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江苏省 ETC 发行服务机构的复函》（苏交财函〔2020〕54 号），明确通行宝公司为江苏省 ETC 发行服务机构。目前，全国经认定的 ETC 发行服务机构为 31 家，其均可以在全国范围内从事 ETC 发行与销售业务。

在 ETC 发行与销售方面，发行人在行业内率先建立了线上发行、第三方合作渠道推广等，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在全国范围内已发展 ETC 用户约 1,915 万（其中在江苏省外 ETC 用户超过 200 万），体现了较强的 ETC 发行市场竞争能力。若以发行人车主用户车牌号码所在地划分，报告期内发行人 ETC 发行业务收入按主要地区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安徽	182.66	504.81	2,059.97	234.58
山东	284.71	402.89	1,047.73	178.78
上海	248.73	371.73	1,661.35	242.15
广东	86.52	337.52	2,485.73	153.65
河南	141.83	328.41	1,804.81	212.12
浙江	161.72	272.46	2,301.87	168.90
河北	119.95	175.52	940.73	121.22
广西	46.98	131.26	464.40	21.08
湖北	58.98	120.16	961.27	45.59
江西	112.85	117.33	627.09	54.52
湖南	25.67	96.41	777.74	45.79
吉林	15.45	24.66	141.95	47.70
其他省份	464.88	761.46	5,677.88	380.60
合计（不含江苏省）	1,950.93	3,644.64	20,952.52	1,906.68

发行人 ETC 发行与销售收入	11,698.25	24,071.90	127,466.75	17,584.38
江苏省外发行收入占全部发行收入的比例	16.68%	15.14%	16.44%	10.84%

注：上述各省份收入为根据车牌所对应的区域进行统计，即如果上述地区车牌号码所绑定的银行为江苏省内银行，则发行人该笔业务收入的客户为江苏省内银行，发行人确认该笔业务的收入为江苏省内收入。

在电子收费方面，由于发行人 ETC 业务起步较早，在该领域内耕耘多年，具有较强的 ETC 相关业务系统的开发、技术支持实力，已在江苏省内积累庞大的 ETC 用户群体，具有先发优势地位，且与江苏路网内各高速公路运营单位建立了长期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因此，发行人与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及其他 36 家高速公路运营单位签订《路网技术服务协议》，为上述单位提供非现金车辆通行费清分结算服务，并向其收取技术服务费。自 2015 年 11 月全国高速公路实现 ETC 联网收费后，发行人 ETC 卡可以在全国高速公路范围内使用。但由于目前全国尚未建立统一的电子收费技术服务费收取机制，导致发行人发行的 ETC 卡在江苏路网（包括江苏省所有高速公路及部分安徽省高速公路）以外产生的非现金通行费，发行人不向江苏路网外高速公路运营单位收取技术服务费。根据交通运输部路网监测中心出具的《关于 ETC 发行服务与全国收费公路联网收费服务费机制的说明》（交路网函[2021]150 号）：目前，全国尚未建立统一的收费公路联网收费服务费机制，随着行业不断发展和 ETC 收费规模快速扩大，建立全国收费公路联网收费服务费机制已成为必然。为更好地促进行业健康发展，平衡各相关方的发展诉求，按照“公平公正”、“谁贡献，谁受益”的原则，正在组织研究建立全国收费公路联网收费服务费机制。

综上：

发行人的 ETC 发行与销售业务需取得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的授权，该授权为行业管理的要求，但该类业务的发展依托于发行人研发的较为先进的发行销售系统，较强的客户服务能力，以及强大的线上、线下营销推广能力等综合竞争优势。发行人该项业务已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不存在地域限制。

发行人开展电子收费服务业务是由于发行人 ETC 业务起步较早，在该领域内耕耘多年，具有较强的 ETC 相关业务系统的开发、技术支持实力，已在江苏省内积累庞大的 ETC 用户群体，具有先发优势地位，且与江苏路网内各高速公路运营单位建立起长期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发行人开展电子收费服务业务不存在业务资质的要求。发行人目前收取高速公路非现金通行费用技术服务费的区域为江苏路网，主要是由于目前全国尚未建立统一的电子收费技术服务费收取机制，随着行业不断发展和 ETC 收费规模快速扩大，建立全国收费公路联网收费服务费机制将是行业的发展趋势。

2、发行人主营业务符合创业板定位

（1）发行人具备创新、创造、创意能力

①发行人科技创新情况

发行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的实质为发行人通过 ETC 发行与销售，使车主用户安装 ETC 车载设备，待车主用户在高速公路等行驶过程中，通过 ETC 车载设备与路侧设备对接，再利用计算机网络技术和软件技术，将各个分离的设备、功能、信息集成为智慧交通收费系统，并提供持续地运营、维护服务。

ETC 设备的发行与销售是电子收费服务开展的基础，是构成 ETC 收费业务整个链条其中的一个重要环节。公司通过“发行销售系统”，对 OBU 进行严格、精确的解密、加密（灌装发行方密钥）、身份识别、信息写入、激活等系统集成操作，并按规定完成 OBU 设备的“一次发行”和“二次发行”，在 OBU 设备销售后完成精准的系统集成、信息写入和标准安装后，才能有效支撑用户后期便捷使用。

在电子收费服务方面，发行人采用基于云计算的微服务架构，充分考虑可靠性、拓展性、安全性，易于和第三方应用系统进行集成等因素，设计开发了“电子收费业务系统”。通过该系统，与高速公路收费系统、银行业务系统等对接，实现 ETC 交易数据对账、记账、交易扣款，为高速公路运营单位等客户提供通行费清分结算服务。同时，公司通过以上业务系统持续为 ETC 用户提供账户及账单管理、储值卡充值、发票、咨询等售后服务。

发行人作为专业从事智慧交通综合解决方案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通过多年持续的研发投入，已形成较为系统的技术体系，拥有与自身经营相关的主要核心技术。发行人首次提出了多功能感知交通平台构建方法及标准体系框架，先后研发出以“调度云”为代表的系列智慧交通云控平台，在行业内创新性地采用云网一体化的组网方式，搭建“云-管-端”的 SaaS 服务，完成了路网基础设施全要素的云端数字化与智慧感知应用。

公司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创新性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1	高速公路联网收费技术	基于 5.8G 专用短程微波通信技术、可信加密技术、图像抓拍及识别技术，交易时间不超过 270ms，交易具有不可抵赖性。
2	高速公路移动支付技术	基于 SpringCloud 微服务架构，实现高并发、高可用、易扩展，单笔交易平均时长 3 秒，每秒支持 50-100 并发，支持扩展。
3	ETC 发行服务技术	基于 spring-cloud 技术架构，开发和维护、采用微服务技术、按需伸缩、服务简单化、业务精确、服务管理方便，形成统一标准的业务中台，支持跨技术平台对接，支持多渠道多场景业务合作，以及在线 ETC 发行认证和在线密钥管理。
4	ETC 客户服务技术	采用分布式微服务技术架构，通过应用分布式服务治理组件，分布式数据库组件、消息队列组件、全局事务组件、全链路监控组件等成熟互联网技术，保障共享服务中心的快速建设与稳定运行，通过中台赋能的方式，为面向 ETC 客户服务的前台应用输出共享服务中心沉淀的核心业务能力和持续创新能力。在前端 ETC 客户应用和后端核心业务系统之间，对面向多个渠道提供的共用 ETC 客户服务能力进行抽象和逻辑拆分，构建独立的、功能服务单一的公共能力。
5	应急处置指挥调度技术	基于调度云平台，结合 GIS 系统，构建基于“一张图”的指挥调度系统，实现多方联动、系统高效，实现应急事件多渠道接报、在线实时处置、在线查看处置轨迹、在线编辑总结报告等全过程闭环，将传统电话、线下汇报等方式信息化，借助融合通信能力和 GIS 地图能力辅助工作人员提升处置效率。
6	可变情报板联网发布技术	将各路段不同厂商、不同品牌、不同协议的情报板感知设备的接入云端，实现对“云上”情报板的集中控制、集中发布，从而保证交通诱导信息的对外发布，具备“所见即所在”、“自

		适应”等特点。
7	视频云联网技术	能够满足全线大量视频资源的接入，并基于视频直播与 CDN 分发能力，为用户提供高并发的视频秒级播放功能。
8	地理编码技术	快速将经纬度信息与高速公路编号及桩号信息关联匹配，实现百米桩号的 GIS 地图展示，为图形化指挥调度打下基础。
9	主线轴技术	以事件处置为主线，以时间轴顺序显示，展示和表达事件处理的进度，形成一个集文字、语音、图片、视频等多媒体信息于一体的事件处理跟踪报告单，其中的多媒体信息还能够被实时浏览、查看和收听，帮助管理人员更好的理清事件脉络。
10	路网智能监测分析技术	围绕车像、人像、物象进行特征识别，根据交通流量、排队长度、异常事件（逆行、抛洒物、车道行人、停车、事故等），聚焦于高速拥堵事件、高速停车事件、团雾恶劣天气及交通参数计算四个方面，为用户提供实时分析与预警，助力路网科学高效管理。
11	路径还原技术	通过建立高速公路路网模型，将原本较为松散和碎片化的运营、管理和服务通过一张整体的“图”来展现，实现车辆的“路径查询”、“路径还原”。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已获得 44 项专利和 113 项软件著作权，是交通运输部路网监测与应急处置中心《公路视频云联网技术与管理规程》等 7 项规程和规则的参编单位。发行人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 ISO/IEC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发行人在全国率先研发出以“调度云”为代表的系列云控平台，获得 2020 年“中国高速公路信息化奖”；参编的《过饱和流量“云-端-控”智慧高速关键技术与应用》获江苏省科技进步奖二等奖；率先开发应用的高速公路“视频云联网”被交通运输部作为成功案例在全国推广；“SD-WAN 组网”成为智慧江苏十大标志性工程；“基于云服务、大数据、人工智能的 ETC 生态运营平台项目”被列为江苏省 2020 年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项目；还获得中国（小谷围）“互联网+交通运输”创新创业大赛一等奖及三等奖。

发行人为国务院国有企业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认定的“全国百户科技型企业深化市场化改革提升自主创新能力专项行动”企业、2020 年南京市“培育独角兽”企业、南京市“交通运营管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教育厅“江苏省研究生工作站”等。

②发行人模式与业态创新情况

发行人突破传统的 ETC 线下发行模式，基于互联网运营思维，在行业内率先推出线上发行 ETC 一体化解决方案，提高了用户办理 ETC 的便利性，进一步打破了 ETC 发行的地域限制，促进了 ETC 发行的全国化，无论是在国家出台大力加快电子不停车收费系统的政策大背景下，还是在抵御疫情影响时，都对公司的主营业务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该项目荣获 2018 年中国（小谷围）“互联网+交通运输”创新创业大赛·“交通运输+互联网”行业增效升级创新大赛总决赛一等奖。

此外，发行人搭建“ETC+互联网”模式下的生态场景，依托 ETC 用户体量优势，融合高速通行、城市停车、加油、路域经济、养车用车等用户服务场景，打造 ETC 生态服务全新运营模式。

（2）发行人属于成长型创新创业企业

①报告期内发行人业务增长迅速

发行人自 2016 年 11 月成立以来，专注于智慧交通业务领域，主营业务发展迅速。2020 年被评为南京市“培育独角兽”企业。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增长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8 年-2020 年 复合增长率
智慧交通 电子收费业务	18,449.03	33,643.73	137,267.52	23,748.74	19.02%
智慧交通 运营管理系统业务	6,529.09	12,279.15	4,716.43	651.88	334.01%
智慧交通 衍生业务	684.04	711.48	1,072.88	930.08	-12.54%
合计	25,662.16	46,634.35	143,056.82	25,330.71	35.68%

注：2020 年公司总体业务收入低于 2019 年，原因为 2019 年受到国务院、交通运输部发布大力推广电子不停车收费相关政策影响，ETC 的普及率在一年中从大约 30%上升到 80%

左右，2019 年的发行与销售大幅增长具有政策特殊性。

由上表可见，2018 年来，发行人智慧交通业务发展迅速，主营业务具备较好的可持续性 & 成长性。

② 发行人市场先发优势明显，市场地位相对稳固

在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领域，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公司在全国范围内已发展 ETC 用户约 1,990 万，用户总量位居全国前三。公司立足江苏、布局全国，深化高速动态智慧交通与城市静态智慧交通融合发展，公司已在大型交通枢纽，以及医院、高校、商业综合体、旅游景区和小区物业等不同场景的数百家智慧停车场推广应用 ETC 收费系统。

在智慧交通运营管理系统业务领域，公司紧扣交通行业管理与服务需求，首次提出了多功能感知交通平台构建方法及标准体系框架，推进高速公路行业的数字化转型。发行人先后研发了系列云平台产品，该系列云产品均为行业内创新产品，部分为国内首创，达到国际先进水平，较好地满足了行业细分领域发展的需求，并率先在江苏路网、国家级项目进行验证和应用，进而逐步向全国市场进行推广应用，竞争优势明显。目前已经拓展到北京、河北、河南、湖南、湖北、重庆、贵州、安徽、云南、山西、山东、广西、青海等 18 个省市地区。

因此，发行人在智慧交通领域市场先发优势明显，市场地位相对稳固。

③ 行业政策对公司发展前景产生积极影响

结合目前主要的行业相关政策分析，公司的主营业务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具体如下：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单位	时间	主要内容
1	关于开展ETC智慧停车城市建设试点工作的通知	交通运输部	2020.12	数字赋能产业融合。结合“新基建”，通过大数据、人工智能、5G等与ETC技术的融合应用，强化“ETC+互联网”产业融合，打造ETC+物联网感知、ETC+智能网联通讯、ETC+大数据平台、ETC+静态交通管理、ETC+车主服务等ETC+产业链，形成数据驱动的管理服务新模式，实现与本地相关平台互联互通、信息共享，增强协同应用能力，推动城市停车服务提质增效。北京、南京、杭州、深圳、佛山、贵阳、银川重点实施。 省级示范区。江苏省重点实施，研究制定本省ETC停车相关服务规则和技术要求，建设停车管理综合平台，做好与各地市停车管理平台衔接。聚焦综合交通，积极探索ETC在动静态交通涉车、涉路领域创新应用，充分挖掘交通出行大数据，全面提升ETC服务水平。
2	关于推动交通运输领域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	交通运输部	2020.08	深化高速公路电子不停车收费系统（ETC）门架应用，推进车路协同等设施建设，丰富车路协同应用场景。推动公路感知网络与基础设施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在重点路段实现全天候、多要素的状态感知。应用智能视频分析等技术，建设监测、调度、管控、应急、服务一体的智慧路网云控平台。
3	《交通强国建设纲要》	中共中央、国务院	2019.09	大力发展智慧交通。推动大数据、互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超级计算等新技术与交通行业深度融合。推进数据资源赋能交通发展，加速交通基础设施网、运输服务网、能源网与信息网络融合发展，构建泛在先进的交通信息基础设施。构建综合交通大数据中心体系，深化交通公共服务和电子政务发展。
4	《加快推进高速公路电子不停车快捷收费应用服务实施方案》	国家发改委、交通运输部	2019.05	到2019年12月底，全国ETC用户数量突破1.8亿，高速公路收费站ETC全覆盖，高速公路不停车快捷收费率达到90%以上，力争2019年底前基本取消全国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
5	《大力推动高速公路ETC发展应用工作的通知》	交通运输部	2019.05	2019年年底，各省(区、市)汽车ETC安装率达到80%以上，通行高速公路的车辆ETC使用率达到90%以上，从2019年7月1日起，严格落实对ETC用户不少于5%的车辆通行费基本优惠政策。

6	《深化收费公路制度改革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实施方案》	国务院办公厅	2019.05	（二）加快电子不停车收费系统推广应用。制定印发加快推进高速公路电子不停车快捷收费应用服务实施方案。拓展服务功能，鼓励 ETC 在停车场等涉车场所应用。加快现有车辆免费安装 ETC 车载装置。组织发行单位开展互联网发行、预约安装、上门安装等服务。依托商业银行网点以及汽车主机厂、4S 店、高速公路服务区和收费站出入口广场等车辆集中场所，增加安装网点，方便公众就近便捷免费安装。组织基层政府及相关部门，深入居民小区和村镇，开展宣传和安装服务，2019 年底前各省（区、市）高速公路入口车辆使用 ETC 比例达到 90%以上，同时实现手机移动支付在人工收费车道全覆盖。完善结算系统，提供便捷高效服务。推动汽车预置安装。2019 年底前完成 ETC 车载装置技术标准制定工作，从 2020 年 7 月 1 日起，新申请批准的车型应在选装配置中增加 ETC 车载装置。升级优化 ETC 车载装置，研究推动 ETC 与新技术融合发展。实现机动车注册登记信息共享，便利车辆安装 ETC 车载装置。
---	-----------------------------	--------	---------	---

综上，我国 ETC 细分领域正处于快速增长、深化应用的发展阶段，目前已成为最主流的高速公路智慧交通电子收费方式。

2020 年 12 月 23 日，交通运输部发布《关于开展 ETC 智慧停车城市建设试点工作的通知》：加快拓展 ETC 服务功能，推动 ETC 停车场景应用，选定北京等 27 个城市作为试点城市、江苏省作为省级示范区，先期开展 ETC 智慧停车试点工作，以满足人民群众高效停车、便捷出行需求，强化“ETC+互联网”产业融合，打造智慧停车发展样板，实现停车无人值守，提高停车位使用效率，优化城市停车供需关系，推动城市动静态交通均衡协调发展，提升城市交通综合服务能力，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城市智慧停车是一个新兴产业，未来相关业务市场前景广阔。在该政策背景下，发行人作为江苏省省级示范区的主要实施单位，将加快推进 ETC 电子收费业务向城市静态交通业务领域拓展，助力智慧交通衍生业务场景搭建。

（3）发行人符合创业板定位

发行人是全国领先的为高速公路、干线公路以及城市交通等提供智慧交通平台化解决方案的供应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

订)，公司所属行业分类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代码：I65）。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分类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代码：I65），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第四条规定的“原则上不支持其申报在创业板发行上市的行业”。

结合前文论述，发行人属于成长型创新创业企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第二条 创业板定位于深入贯彻创新驱动发展战略，适应发展更多依靠创新、创造、创意的大趋势，主要服务成长型创新创业企业，并支持传统产业与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深度融合”的定位要求。

综上，发行人主营业务符合创业板定位要求。

二、核查意见

本所律师核查过程如下：

1、查阅江苏省人民政府下发的《省政府关于同意在全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实施电子支付的批复》（苏政复[2005]9号），了解江苏高网的ETC发行资质取得方式；查阅交通运输部发布的《收费公路联网电子不停车收费技术要求》，以及江苏省交通运输厅下发的《关于明确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江苏省ETC发行服务机构的复函》（苏交财函〔2020〕54号），查阅江苏交控、江苏高网的董事会、股东会决议及相关会议文件，了解发行人取得江苏省ETC发行资质的政策依据和决策文件。

2、访谈发行人董事长、业务部门负责人，查阅《〈公路电子不停车收费联网运营和服务规范〉实施手册》（JTGB10-01-2014），核查发行人资产、财务、人员等方面的独立性，查阅交通运输部《收费公路联网电子不停车收费技术要求》，通过公开资料查询其他省份ETC发行主体。

3、查阅江苏省交通运输厅下发的《江苏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明确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江苏省ETC发行服务机构的复函》（苏交财函

(2020) 54 号)。

4、取得发行人收入明细表，统计分析发行人主营业务下各细分业务的收入金额及占比情况。

5、访谈发行人管理层，了解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系统业务的业务内容，结合同行业上市公司公开资料，分析发行人主营业务的特征。

6、查阅国家统计局 2017 年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并将发行人主营业务与其进行匹配分析。

7、查阅交通运输部发布的《关于开展 ETC 智慧停车城市建设试点工作的通知》等行业法规、政策，分析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8、结合发行人各主营业务经营模式，论证发行人利用创新驱动发展的具体情况，具备的创新、创造、创意能力情况，是否属于成长型创新创业企业或者符合传统行业与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深度融合的要求，是否符合创业板定位。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

1、发行人取得 ETC 业务资质主要是发行人具有 ETC 业务系统的开发、技术支持实力，已在江苏省内积累庞大的 ETC 用户群体；同行业公司 ETC 发行与营销业务地域分布特点及趋势无显著差异；发行人控股股东在发行人业务形成时，成立了独立的业务单位独立开展相关业务，在业务开展过程中，发行人依靠自身的技术实力、ETC 发行渠道和积累的用户群体优势，不断拓展新的 ETC 发行渠道和高速公路电子收费服务对象，发行人具备独立开展业务能力。

2、结合主营业务内容、构成、收入来源等相关情况，发行人的 ETC 发行与销售业务需取得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的授权，该授权为行业管理的要求，但其业务发展依托于发行人综合竞争优势，发行人该项业务已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不存在地域限制。发行人开展电子收费服务业务不存在业务资质的要求，发行人目前收取高速公路非现金通行费用技术服务费的区域为江苏路网，主要是由于目前全国

尚未建立统一的电子收费技术服务费收取机制，随着行业不断发展和 ETC 收费规模快速扩大，建立全国收费公路联网收费服务费机制将是行业的发展趋势。发行人主营业务符合创业板定位。

第二部分 期间事项

一、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批准和授权

发行人分别于 2020 年 8 月 4 日和 2020 年 8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并上市的相关议案。本次发行并上市决议的有效期为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二十四个月。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上述决议仍在有效期内。

发行人本次发行已于 2021 年 6 月 24 日经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 2021 年 34 次审议会议审议通过，尚待中国证监会对发行人的注册申请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

二、本次发行并上市的实质条件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查阅中天运会计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并对发行人的相关情况进行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期间经审计的财务状况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实质性条件：

1、根据中天运会计出具的《审计报告》，发行人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6 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较低的净利润（合并报表）分别为：8,634.60 万元、41,560.53 万元、16,161.02 万元及 8,246.51 万元，发行人具有持续盈利能力，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具有持续经营

能力”之股票发行条件的规定。

2、根据中天运会计出具的《审计报告》，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第一款第（三）项“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之股票发行条件的规定。

3、根据《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以及发行人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作为非会计专业人士履行一般核查义务后认为：发行人的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中天运会计已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符合《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关于“发行人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发行人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报告由注册会计师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规定的要求。

4、中天运会计对发行人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专项审核，其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1 年 0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本所律师作为非会计专业人士履行一般核查义务后认为：发行人的内部控制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中天运会计已出具了无保留结论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符合《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二款关于“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被有效执行，能够合理保证公司运行效率、合法合规和财务报告的可靠性，并由注册会计师出具无保留结论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规定的要求。

5、根据《审计报告》及《招股说明书》，结合华泰联合出具的《关于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市值分析报告》，发行人 2021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25,662.16 万元，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为 8,246.51 万元，结合发行人战略投资者对公司的估值，预计发行后公司总市值不低于人民币 10 亿元。据此，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符合《上市规则》第 2.1.1 条第一款第（四）项关于“市值及财务指标符合本规则规定的标准”以及第 2.1.2 条第一款第（二）项关于“预计市值不低于 10 亿元，最近一

年净利润为正且营业收入不低于 1 亿元”的规定。

除上述情形外，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实质条件未发生重大变化。

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规定的各项实质条件。

三、发行人的股东

经本所律师查阅发行人股东的营业执照、章程及工商资料，并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进行检索，自原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出具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期间，发行人股东的基本信息变更情况如下：

（一）江苏高网

经核查，2020 年 12 月 11 日，江苏高网的法定代表人由顾德军变更陈金东；2021 年 2 月 8 日，江苏高网的法定代表人由陈金东变更为徐海北；2021 年 9 月 18 日，江苏高网的股东发生变更，原股东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将其所持股权全部转让给江苏交控，江苏宁常镇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因被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已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注销，其所持江苏高网股权全部由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承继。

江苏高网变更后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江苏交控	3,457	23.9404
2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046	7.2438
3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23	3.6219
4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1,046	7.2438
5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23	3.6219
6	江苏润扬大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523	3.6219
7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23	3.6219
8	苏州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23	3.6219

9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23	3.6219
10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23	3.6219
11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23	3.6219
12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523	3.6219
13	苏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523	3.6219
14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523	3.6219
15	南京市交通集团高速公路收费管理中心	523	3.6219
16	南京长江第三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523	3.6219
17	常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523	3.6219
18	江苏泰州大桥有限公司	523	3.6219
19	江苏沪苏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23	3.6219
20	南京绕越高速公路东南段有限责任公司	523	3.6219
合计		14,440	100.0000

（二）台州尚顾

经核查，2021 年 5 月 25 日，台州尚顾的出资总额由 200,100 万元变更为 220,320 万元；执行事务合伙人由上海尚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变更为上海上汽恒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原合伙人上海尚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退伙，新增上海上汽恒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尚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三名合伙人。

台州尚顾变更后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	上海上汽恒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0.05	普通合伙人
2	上海汽车集团金控管理有限公司	110,000	49.93	有限合伙人
3	华安未来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100,000	45.39	有限合伙人
4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10,000	4.54	有限合伙人
5	上海尚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0	0.09	有限合伙人
合计		220,320	100.00	-

（三）腾讯云

经核查，2021 年 1 月 27 日，原股东北京英克必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世

纪凯旋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腾讯云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新股东深圳市腾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腾讯云的企业类型由其他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腾讯云变更后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市腾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4,250	100.00
合计		104,250	100.00

（四）高灯科技

经核查，高灯科技的经营范围变更为“一般经营项目是：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外包；电子商务平台建设；信息技术服务；从事广告业务；代理记账；企业财务管理咨询；财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信息、计算机软硬件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经济信息咨询；代订酒店客房、车船票、飞机票、景点门票、旅游套票、餐饮；数字积分管理系统的技术开发；商业消费积分管理、积分兑换服务；计算机软件、信息系统软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

（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IT（信息技术）人才培养；智能终端的研发和制造；电信增值业务”。

四、发行人的业务

（一）发行人的经营范围、方式及资质

根据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提供的业务资质证书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取得的经营资质的变化情况如下：

（1）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发行人现持有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GR202032003561”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为2

020 年 12 月 2 日，有效期为三年。

感动科技现持有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GR202032002768”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 2 日，有效期为三年。

（2）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证书

感动科技所持有的编号为“XZ3320020171899”的《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证书》已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到期。根据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关于贯彻落实工信部〈关于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行业管理有关事项的通告〉的通知》（电子联函〔2019〕3 号），决定停止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认定等相关工作。因此，感动科技无需继续申请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

（3）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感动科技现持有 2021 年 3 月 19 日由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换发的证书编号为“D232226095”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其资质类别及等级为“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安全设施分项）专业承包贰级；公路交通工程（公路机电工程分项）专业承包贰级”，有效期至 2024 年 12 月 27 日。

（4）保险中介许可证

苏州惠尔现持有 2021 年 9 月 24 日由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颁发的机构编码为“202458000000800”的《保险中介许可证》，业务范围为“在江苏省行政辖区内代理销售保险产品；代理收取保险费；代理相关保险业务的损失勘查和理赔；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5）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

感动科技所持有的编号为“CCRC-2020-ISV-SI-1987”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已于 2021 年 6 月 7 日到期，根据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于 2021 年 6 月 9 日出具的《信息安全服务认证证书延期证明》，以上证书有效期延期至 2022 年 6 月 7 日。

(6) 其他新增资质证书

序号	持有人	证书编号	证书名称	认证、许可内容/能力等级	有效期至	发证机构
1	感动科技	2020010911293250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服务器	2025-05-11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	感动科技	CS2-3200-000282	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	基本级（CS2）	2025-03-03	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
3	感动科技	SDCA-202104200108	软件服务商交付能力证书	二级	2024-04-25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4	感动科技	(苏)JZ 安许证字(2020)005881	安全生产许可证	建筑施工	2023-11-24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5	感动科技	02821X10187R0M	信息安全管理 体系认证证书	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运维服务所涉及的信息安全管理活动	2024-08-30	北京中安质环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二) 发行人主营业务突出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为以 ETC 为载体的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以云技术为平台的智慧交通运营管理系统业务和智慧交通衍生业务。根据中天运会计出具的《审计报告》，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营业务收入占其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256,621,625.71	466,343,532.03	1,430,568,186.19	253,307,060.09
营业收入	256,621,625.71	466,343,532.03	1,430,568,186.19	355,428,325.84
占营业收入比例	100.00%	100.00%	100.00%	71.27%

综上，发行人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主营业务突出。

经本所律师核查，除上述情形外，更新期间，发行人的其他业务资质和经营许可等情况均未发生变化。

五、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一）关联方

根据《公司法》、财政部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和《上市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根据发行人说明并经本所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的主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1、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为江苏交控，实际控制人为江苏省国资委。

2、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江苏高网，除江苏高网外，不存在直接、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3、发行人控制的企业及其他组织：发行人控制的企业为感动科技、苏州惠尔、宝溢科技、数研院。

4、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及联营的其他企业共计 142 家。（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附件一”）

5、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均为关联自然人。

6、发行人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者由发行人的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与前述关联方重合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不再列示）：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南京长江航运物流中心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长王明文担任董事的企业
2	上海晟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陆永涛持股 90%，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3	上海顾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董事陆永涛持有 68.8%出资额；上海晟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为执行事务合伙人
4	上海上汽恒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陆永涛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上海顾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 45%，上海晟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5%
5	宁德蕉城上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董事陆永涛为实际控制人的企业，其控制的上海上汽恒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51.2195%出资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6	上海尚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董事陆永涛为实际控制人的企业，其控制的上海顾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 99%的出资额，上海晟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 1%的出资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7	上海祁立商务咨询中心	发行人董事陆永涛持股比例 100%，并担任法定代表人的企业
8	上海赛云投资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陆永涛持股比例为 50%的企业
9	上海赛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董事陆永涛控制的企业，其通过上海赛云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80.97%的出资份额
10	上海赛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董事陆永涛控制的企业，其通过上海赛云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72.77%的出资份额
11	上海赛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董事陆永涛控制的企业，其通过上海赛云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81.19%的出资份额
12	上海赛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董事陆永涛持有 99.99%出资份额的企业，上海赛云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0.01%出资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13	上海赛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董事陆永涛控制的企业，其通过上海赛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 99.99%的出资份额，通过上海赛云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0.01%的出资份额，并由上海赛云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14	上海恒屹皓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董事陆永涛持有 69.10%出资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5	上海瀚薪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陆永涛担任董事的企业
16	北京宏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陆永涛担任董事的企业
17	成都偶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罗玫配偶郑毅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18	江苏悦鑫宁沪天然气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江涛的配偶颜耘担任董事的企业
19	江苏赢远贸易有限公司	发行人监事张燕滨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20	南通交通集团	发行人监事张燕滨担任董事的企业
21	南通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监事张燕滨担任副董事长、总经理的企业
22	南京白鹭高速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监事万立业担任董事的企业

7、发行人报告期内曾经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凰之腾	感动科技曾经的全资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对其完成吸收合并，2020 年 2 月注销
2	谢蒙蒙	发行人原董事，2020 年 6 月离任
3	赵佳军	发行人原董事，2018 年 11 月离任
4	陈小泉	发行人原董事，2018 年 11 月离任
5	江苏省国际人才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发行人原董事陈小泉担任董事的企业
6	张迅	发行人原董事，2018 年 11 月离任
7	江苏长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原董事张迅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张迅已于 2019 年 8 月离任
8	方芳	发行人原董事，2019 年 12 月离任
9	陈如红	发行人原监事，2018 年 11 月离任
10	丁国振	发行人原监事，2018 年 11 月离任
11	杨水明	发行人原监事，2019 年 7 月离任
12	镇江君鼎协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发行人原监事杨水明曾任董事的企业，杨水明已于 2019 年 1 月离任
13	江苏远洋运输有限公司	发行人原监事杨水明曾任董事的企业，杨水明已于 2018 年 1 月离任
14	南通天生港发电有限公司	发行人原监事杨水明曾任董事的企业，杨水明已于 2017 年 4 月离任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5	朱庆生	发行人原监事，2019 年 12 月离任
16	章巍	发行人原高管，2018 年 11 月离任
17	严晓宗	发行人原高管，2020 年 5 月离任
18	上汽顾臻（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陆永涛曾任董事的企业，陆永涛已于 2019 年 6 月离任
19	上海汽车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陆永涛曾任董事的企业，陆永涛已于 2019 年 5 月离任
20	联创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陆永涛曾任董事的企业，陆永涛已于 2019 年 6 月离任
21	上海汽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陆永涛曾任董事的企业，陆永涛已于 2019 年 6 月离任
22	上海捷氢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陆永涛曾任董事的企业，陆永涛已于 2019 年 7 月离任
23	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陆永涛曾任董事的企业，陆永涛已于 2019 年 10 月离任
24	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陆永涛曾任董事的企业，陆永涛已于 2019 年 10 月离任
25	上海上汽环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陆永涛曾任董事、经理的企业，陆永涛已于 2019 年 8 月离任
26	赛领国际投资基金（上海）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陆永涛曾任董事的企业，陆永涛已于 2019 年 9 月离任
27	赛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陆永涛曾任董事的企业，陆永涛已于 2019 年 9 月离任
28	上海赛蜀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董事陆永涛曾间接控制的企业，目前通过上海赛云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14.5507%的出资份额
29	上海祥腾投资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颜延曾任董事的企业，颜延已于 2020 年 7 月离任
30	江苏交广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发行人监事张燕滨曾任董事长的企业，张燕滨已于 2019 年 6 月离任
31	南通市通州区畅行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发行人监事张燕滨曾任董事的企业，张燕滨已于 2019 年 9 月离任
32	南通汽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发行人监事张燕滨曾任董事的企业，张燕滨已于 2019 年 6 月离任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33	南通农副产品物流有限公司	发行人监事张燕滨曾任董事的企业，张燕滨已于2019年6月离任
34	北京智湃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罗玫配偶郑毅曾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郑毅已于2021年7月离任

（二）关联交易

根据中天运会计出具的《审计报告》，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的主要关联交易如下：

1、关联销售

（1）2021年1-6月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1-6月
发行人	江苏大丰港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36,328.03
	江苏东部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7,345,721.58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2,092,938.66
	江苏沪苏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574,202.26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2,202,623.76
	江苏溧马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652,369.88
	江苏溧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70,114.92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3,092,463.35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2,294,331.75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9,639,726.05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1,986,750.95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3,326,771.96
	江苏宁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747,557.99
	江苏润扬大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1,789,523.27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电子收费服务	6,755,184.77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3,720,013.02
	江苏泰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253,204.41
	江苏泰州大桥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1,619,758.86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1,513,443.68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3,007,903.47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2,610,948.85
	江苏镇丹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140,222.29
	东部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85,415.32
	江苏常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121,301.39
	江苏沪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1,299,790.12

公司名称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1-6月
	江苏溧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17,460.25
	江苏通沙汽渡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74,629.77
	江苏兴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119,803.55
	江苏镇扬汽渡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237,435.31
	常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428,288.55
	苏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2,615,135.20
	江苏宜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151,737.79
	江苏五峰山大桥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424.08
	江苏宜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ETC 发行销售	53,893.81
	江苏常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ETC 发行销售	125,752.21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ETC 发行销售	86,825.00
	江苏大丰港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57,275.80
	江苏东部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2,487,764.02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841,468.41
	江苏沪苏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476,422.08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2,009,373.62
	江苏溧马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233,668.12
	江苏溧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76,901.14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2,068,326.79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944,961.22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2,441,856.24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454,913.05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653,964.82
	江苏润扬大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387,839.06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3,672,023.61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022,086.02
	江苏泰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215,500.54
	江苏泰州大桥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431,533.42
	江苏兴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50,456.38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202,433.83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149,411.13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534,698.06
	江苏镇丹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41,404.10
	常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357,048.66
	江苏沪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68,621.93
	江苏宁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404,368.86
	江苏宜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27,421.39
	江苏交通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存放财务公司利息收入	7,461.19
感动科技	江苏大丰港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23,584.91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营运管理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7,390,726.42
	江苏高速公路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14,067.46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208,955.07

公司名称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1-6月
	江苏沪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68,141.60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2,015,476.64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764,315.30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41,783.33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301,775.86
	江苏宁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404,412.26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340,131.57
	江苏泰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50,442.48
	江苏泰州大桥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3,880,552.74
	江苏兴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7,453.54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522,750.06

(2) 2020 年度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度
发行人	江苏大丰港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47,226.84
	江苏东部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9,810,303.42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3,142,812.97
	江苏沪苏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859,134.76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4,350,857.35
	江苏溧马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877,592.85
	江苏溧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92,008.90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4,624,590.03
	江苏宁常镇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2,683,434.36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3,208,254.33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11,230,106.24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2,732,986.42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4,213,329.31
	江苏宁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1,147,269.72
	江苏润扬大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2,382,759.41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电子收费服务	10,105,325.12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5,419,414.90
	江苏泰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347,093.35
	江苏泰州大桥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2,277,469.45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2,112,767.99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4,267,302.06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3,866,129.71
	江苏镇丹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206,878.46
	东部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75,138.36
	江苏常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1,303.98

公司名称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度
	江苏沪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1,256,894.61
	江苏溧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6,576.68
	江苏通沙汽渡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136,543.27
	江苏兴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171,181.09
	江苏镇扬汽渡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53,701.85
	常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515,749.75
	苏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3,975,413.76
	江苏大丰港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276,626.98
	江苏东部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4,335,779.62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819,406.75
	江苏沪苏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026,806.42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3,479,124.53
	江苏溧马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421,298.49
	江苏溧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371,915.47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3,560,049.81
	江苏宁常镇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632,816.04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689,167.74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4,753,943.49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2,616,995.85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2,859,627.74
	江苏润扬大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831,527.17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7,507,066.04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852,473.96
	江苏泰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371,784.91
	江苏泰州大桥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827,533.96
	江苏兴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328,082.64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710,905.47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2,210,520.38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041,220.00
	江苏镇丹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278,762.26
	常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714,097.36
	江苏沪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309,570.94
	江苏宁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899,303.77
	江苏扬子江高速通道管理有限公司	ETC 发行销售	123,893.81
	江苏通沙汽渡有限公司	ETC 发行销售	165,486.73
	江苏交控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ETC 发行销售	253,628.32
	江苏镇扬汽渡有限公司	ETC 发行销售	192,920.36
	江苏交通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存放财务公司利息收入	14,240.19
感动科技	常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314,117.55

公司名称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度
	江苏大丰港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31,591.25
	江苏高速公路工程养护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5,067,945.02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营运管理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292,415.10
	江苏高速公路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7,522.12
	江苏高速铁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48,000.00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68,632.50
	江苏和泰高速公路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江苏特商城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277,522.12
	江苏沪苏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216,035.23
	江苏沪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430,973.45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22,508,695.10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3,165,207.89
	江苏溧马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312,024.88
	江苏溧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67,426.46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2,572,960.00
	江苏南沿江城际铁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39,622.64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560,580.74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999,650.96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2,704,322.23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3,163,534.79
	江苏宁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382,693.27
	江苏润扬大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44,247.79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931,363.49
	江苏省铁路集团融发管理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39,622.64
	江苏省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294,528.30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323,215.05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331,365.51
	江苏泰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88,365.59
	江苏泰州大桥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2,104,857.45
	江苏通昌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67,216.97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676,477.29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62,004.52
	苏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539,192.36
	新长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48,000.00

(3) 2019 年度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度
发行人	江苏大丰港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50,476.88
	江苏东部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8,767,226.90

公司名称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度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3,243,980.98
	江苏沪苏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860,357.25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6,673,940.08
	江苏溧马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745,095.15
	江苏溧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107,078.42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4,692,313.46
	江苏宁常镇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3,012,903.68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3,670,405.75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12,917,719.74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2,236,637.82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4,371,470.02
	江苏宁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1,028,573.84
	江苏润扬大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2,638,704.40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电子收费服务	11,099,284.14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5,595,297.27
	江苏泰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279,729.91
	江苏泰州大桥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2,128,416.56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1,929,404.73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4,431,711.48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3,780,469.21
	江苏镇丹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187,250.23
	常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458,662.37
	苏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4,398,625.77
	江苏通沙汽渡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95,990.57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ETC 发行销售	34,905,660.39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ETC 发行销售	21,681.42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ETC 发行销售	6,168.14
	江苏大丰港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65,672.66
	江苏东部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129,703.74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791,525.60
	江苏沪苏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473,584.91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469,522.66
	江苏溧马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70,754.74
	江苏溧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96,226.43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126,243.37
	江苏宁常镇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632,816.04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373,144.35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557,913.28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629,086.82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780,536.80
	江苏润扬大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239,952.83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2,209,651.00

公司名称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度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451,943.36
	江苏泰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13,207.53
	江苏泰州大桥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236,733.96
	江苏兴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60,377.34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655,619.80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447,841.51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233,098.16
	江苏镇丹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48,113.21
	江苏交通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存放财务公司利息收入	74,749.79
感动科技	江苏东部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3,337,508.86
	江苏高速公路工程养护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9,433.96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营运管理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94,943.40
	江苏高速公路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508,260.15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639,695.27
	江苏沪苏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8,603.77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8,328,663.69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2,624,928.68
	江苏溧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26,164.64
	江苏宁常镇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52,394.85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73,554.68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2,269,416.07
	江苏宁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85,989.15
	江苏省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572,075.47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180,579.44
	江苏泰州大桥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579,653.54
	江苏兴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68,153.47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875,517.45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9,386.74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409,741.39
	江苏镇丹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24,936.50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5,250.46
	江苏通昌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3,537.74

(4) 2018 年度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度
发行人	江苏大丰港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31,327.10
	江苏东部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5,644,614.98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2,076,124.01
	江苏沪苏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508,896.62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5,488,567.91

公司名称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度
	江苏溧马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528,217.03
	江苏溧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64,275.48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2,354,440.92
	江苏宁常镇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2,052,380.13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2,419,471.51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8,190,883.36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1,482,072.83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2,400,870.89
	江苏宁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671,310.99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电子收费服务	7,020,431.27
	江苏泰州大桥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1,195,220.71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1,151,078.01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2,875,428.57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2,333,403.08
	江苏镇丹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26,294.56
	江苏润扬大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1,515,427.97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3,460,213.64
	常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252,658.28
	苏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	2,504,523.48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营运管理有限公司	ETC 发行销售	50,549,284.71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ETC 发行销售	34,108.62
	江苏镇扬汽渡有限公司	ETC 发行销售	111,132.08
	苏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ETC 发行销售	116,706.85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368,275.16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469,522.64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447,841.51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640,125.47
	江苏东部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885,874.84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563,121.70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455,313.13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721,292.45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314,543.40
	江苏兴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30,188.68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38,849.69
	江苏泰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255,601.89
	江苏润扬大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39,972.48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88,309.75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59,172,995.29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3,727,594.36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6,915,998.43

公司名称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度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2,661,753.14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7,767,531.45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3,387,893.08
	江苏宁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3,579,402.51
	江苏高速公路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13,679.25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10,537,578.62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4,356,839.62
	江苏交通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存放财务公司利息收入	3,585,992.31

2、关联采购

（1）2021年1-6月

无。

（2）2020年度

无。

（3）2019年度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度
感动科技	研发采购	2,106,509.44
江苏高速公路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研发采购	830,188.67

（4）2018 年度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度
感动科技	研发采购	2,106,509.44
江苏高速公路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研发采购	171,106.35
感动科技	云指挥调度系统采购	10,532,547.19
感动科技	苏通卡柜面一体化系统采购	1,289,801.56
江苏现代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室装修采购	333,139.50
江苏高速公路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网点搬迁费用	28,998.75

3、关联租赁

（1）2021 年 1-6 月

新租赁准则下，发行人对短期租赁进行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关联租赁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1-6月
发行人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271,471.65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房屋租赁及水电	105,510.26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93,985.85
	江苏宁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22,947.15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13,588.80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105,348.83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14,883.65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9,757.27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44,848.00
	江苏兴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22,681.50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58,949.50
	江苏东部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100,354.49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58,718.00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33,933.04
	江苏润扬大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15,970.50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35,169.96
	江苏泰州大桥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20,545.72
	苏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97,557.00

新租赁准则下，发行人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关联租赁情况如下：

单位：元

承租方	出租方	使用权资产折 旧	租赁负债利 息费用	使用权资产	租赁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发行人	江苏交控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103,656.92	211,758.28	9,381,083.87	6,961,147.76	1,975,196.95
数研院	江苏交控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504,076.41	306,544.05	13,536,687.73	9,630,038.33	2,732,483.62

(2) 2020 年度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度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542,943.30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房屋租赁及水电	211,020.52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187,971.70
江苏宁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45,894.29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27,177.60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210,697.65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29,767.29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19,514.54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89,696.00
江苏兴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45,363.00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117,899.00
江苏东部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200,708.98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117,436.00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67,866.08
江苏润扬大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31,941.00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70,339.92
江苏泰州大桥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41,091.43
苏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195,114.00
江苏交通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3,096,418.89
江苏交控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586,718.12

注：以上关联采购方均为发行人。

（3）2019 年度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度
江苏东部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186,575.96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139,718.34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206,616.00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235,748.20
江苏宁常镇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32,663.30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29,165.10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597,166.73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164,788.99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93,568.81
江苏宁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46,171.50
江苏润扬大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36,093.60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房屋租赁及水电	216,336.79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69,909.84
江苏泰州大桥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45,248.07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138,775.37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31,250.56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26,288.00
苏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197,361.00
江苏交通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4,114,980.64

注：以上关联采购方均为发行人。

(4) 2018 年度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度
江苏东部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232,092.63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82,873.13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105,561.39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224,211.00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242,187.68
江苏宁常镇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35,418.13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29,234.75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636,390.77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158,465.86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57,663.57
江苏宁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45,912.00
江苏润扬大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40,792.00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房屋租赁及水电	213,988.00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76,474.17
江苏泰州大桥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40,358.67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146,200.80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65,818.43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44,104.00
苏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120,023.63
江苏交通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	4,078,740.84

注：以上关联采购方均为发行人。

4、关联方代收代付

(1) 2021 年 1-6 月

无。

(2) 2020 年度

无。

(3) 2019 年度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代收代付内容	2019年度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借用人员费用	47,709.19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借用人员费用	117,122.00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借用人员费用	49,131.00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借用人员费用	116,464.00
江苏东部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借用人员费用	85,598.00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借用人员费用	25,354.00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借用人员费用	11,781.60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借用人员费用	17,640.08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借用人员费用	317,199.43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借用人员费用	143,073.17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借用人员费用	49,571.74

(4) 2018 年度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代收代付内容	2018年度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借用人员费用	2,099,805.00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借用人员费用	2,504,356.00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借用人员费用	1,394,593.00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借用人员费用	308,441.00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借用人员费用	1,121,722.00
江苏东部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借用人员费用	1,399,831.00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借用人员费用	1,695,096.00
江苏润扬大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借用人员费用	327,595.00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借用人员费用	256,062.00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借用人员费用	1,110,570.00
江苏宁常镇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借用人员费用	252,862.00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借用人员费用	1,326,374.00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借用人员费用	300,279.00
江苏泰州大桥有限公司	借用人员费用	225,621.00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借用人员费用	1,257,698.00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借用人员费用	1,863,842.00
苏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借用人员费用	962,335.00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云端网络租赁费用	2,670,000.00

5、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 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人）	16	16	17	10
在发行人领取报酬人数（人）	9	10	7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总额（万元）	309.42	503.89	392.26	285.9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①2021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元

公司名称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年6月30日
发行人	应收账款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28,181.73
	应收账款	江苏东部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3,746,349.02
	应收账款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5,526,523.27
	应收账款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4,172,382.77
	应收账款	江苏宁常镇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70,785.00
	应收账款	常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1,069,158.75
	应收账款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1,563,934.89
	应收账款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697,179.07
	应收账款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440,740.33
	应收账款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1,019,176.61
	应收账款	苏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436,300.40
	应收账款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139,315.14
	应收账款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188,717.62
	应收账款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710,580.52
	应收账款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219,041.44
	应收账款	江苏润扬大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641,542.67
	应收账款	江苏泰州大桥有限公司	648,834.07
	应收账款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1,115,780.62
	应收账款	江苏通沙汽渡有限公司	344,293.42
	应收账款	江苏沪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357,202.21
	应收账款	江苏宁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6,999.17
	应收账款	江苏溧马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98,866.45
	应收账款	江苏沪苏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68,203.26
	应收账款	江苏泰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26,910.42
	应收账款	江苏镇丹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0,955.63
	应收账款	江苏兴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99,586.89
	应收账款	江苏镇扬汽渡有限公司	19,400.00
	应收账款	江苏溧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66,872.33
	应收账款	江苏交控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4,330.00
	应收账款	江苏大丰港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23,584.17
	应收账款	江苏溧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8,829.56
	应收账款	江苏常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5,337.67

	应收账款	江苏宜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4,137.61
	其他应收款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610.54
	其他应收款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755,309.73
	其他应收款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236,329.86
	其他应收款	江苏宁常镇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151.96
	其他应收款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4,972.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918.59
	其他应收款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1,795.11
	其他应收款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246,851.00
	其他应收款	苏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4,818.27
	其他应收款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34,654.24
	其他应收款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5,901.24
	其他应收款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915,130.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84.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润扬大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2.61
	其他应收款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1,215,180.40
	其他应收款	江苏通沙汽渡有限公司	2,841.14
	其他应收款	江苏沪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77,260.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宁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1,618.70
	其他应收款	江苏溧马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5,198.32
	其他应收款	江苏沪苏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352.54
	其他应收款	江苏镇丹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507.96
	其他应收款	江苏兴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12.75
	其他应收款	江苏溧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880.55
	其他应收款	江苏大丰港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806.78
	其他应收款	江苏常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3,400.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营运管理有限公司	2,178,351.70
	其他应收款	江苏省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161,322.86
	其他应收款	江苏快鹿汽车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80,267.99
	其他应收款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38,660.68
	其他应收款	江苏现代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127,830.11
	其他应收款	江苏高速公路石油发展有限公司	38,888.45
	其他应收款	江苏扬子江高速通道管理有限公司	27,000.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交通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988.38
	其他应收款	江苏省铁路集团融发管理有限公司	23,024.25
	其他应收款	南京空港油料有限公司	12,122.97
	其他应收款	江苏交控培训有限公司	867.74
	其他应收款	江苏云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416.35
	其他应收款	江苏宜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5,400.00
感动科技	应收账款	江苏高速公路工程养护有限公司	2,454,573.17

	应收账款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837,118.65
	应收账款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1,411,019.72
	应收账款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00,385.64
	应收账款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10,000.00
	应收账款	江苏宁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440,006.63
	应收账款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646,770.11
	应收账款	江苏泰州大桥有限公司	1,364,336.42
	应收账款	江苏沪苏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89,396.22
	应收账款	苏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158,554.88
	应收账款	江苏溧马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10,500.00
	应收账款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营运管理有限公司	1,965,000.00
	应收账款	江苏高速公路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187,850.00
	应收账款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973,331.02
	应收账款	江苏镇丹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6,471.28
	应收账款	江苏润扬大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应收账款	江苏通昌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45,000.00
	应收账款	江苏泰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95,901.53
	应收账款	常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35,000.00
	应收账款	江苏溧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5,000.00
	应收账款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8,865.00
	应收账款	江苏南沿江城际铁路有限公司	7,400.00
	应收账款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306,452.75
	应收账款	江苏沪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123,408.11
	应收账款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334,448.11
	其他应收款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62,398.35
	其他应收款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70,000.00

②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公司名称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年12月31日
发行人	应收账款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842,833.38
	应收账款	江苏东部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1,767,446.52
	应收账款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1,546,505.69
	应收账款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1,329,968.11
	应收账款	江苏宁常镇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48,005.01
	应收账款	常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828,778.14
	应收账款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751,825.59
	应收账款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05,065.55
	应收账款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90,833.31
	应收账款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536,956.15

应收账款	苏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456,332.76
应收账款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55,060.59
应收账款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52,371.96
应收账款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419,067.14
应收账款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80,744.42
应收账款	江苏润扬大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23,975.84
应收账款	江苏泰州大桥有限公司	297,199.46
应收账款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272,370.22
应收账款	江苏通沙汽渡有限公司	265,185.87
应收账款	江苏沪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245,691.33
应收账款	江苏宁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5,589.65
应收账款	江苏溧马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22,046.69
应收账款	江苏沪苏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6,097.98
应收账款	苏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84,690.63
应收账款	江苏泰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6,187.29
应收账款	江苏镇丹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7,874.45
应收账款	江苏兴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2,365.81
应收账款	江苏镇扬汽渡有限公司	19,400.00
应收账款	江苏溧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4,878.29
应收账款	江苏交控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4,330.00
应收账款	江苏大丰港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221.87
应收账款	江苏溧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754.96
应收账款	江苏常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82.22
其他应收款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4,630.29
其他应收款	江苏东部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260,389.92
其他应收款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1,287,704.01
其他应收款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237,292.30
其他应收款	江苏宁常镇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6,670.76
其他应收款	常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175.55
其他应收款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46,436.18
其他应收款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780.49
其他应收款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3,621.94
其他应收款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246,380.00
其他应收款	苏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26,374.62
其他应收款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823,196.36
其他应收款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8,474.59
其他应收款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602,583.37
其他应收款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006.41
其他应收款	江苏润扬大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59,163.84
其他应收款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1,382,808.34
其他应收款	江苏通沙汽渡有限公司	2,677.60
其他应收款	江苏沪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76,200.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宁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996.28

	其他应收款	江苏溧马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8,412.54
	其他应收款	江苏沪苏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1,328.06
	其他应收款	江苏镇丹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507.96
	其他应收款	江苏兴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16.32
	其他应收款	江苏溧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366.38
	其他应收款	江苏大丰港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889.24
	其他应收款	东部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753,184.07
	其他应收款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营运管理有限公司	2,172,885.60
	其他应收款	江苏省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139,207.39
	其他应收款	江苏快鹿汽车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126,552.03
	其他应收款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36,362.24
	其他应收款	江苏现代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72,041.73
	其他应收款	江苏高速公路石油发展有限公司	45,891.19
	其他应收款	江苏扬子江高速通道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交通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8,101.61
	其他应收款	江苏省铁路集团融发管理有限公司	15,533.29
	其他应收款	南京空港油料有限公司	5,963.63
	其他应收款	江苏交控培训有限公司	476.60
	其他应收款	江苏云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09.34
感动科技	应收账款	江苏高速公路工程养护有限公司	2,454,573.17
	应收账款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626,317.61
	应收账款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918,621.16
	应收账款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87,132.64
	应收账款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89,825.00
	应收账款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74,065.79
	应收账款	江苏宁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17,736.00
	应收账款	江苏泰州大桥有限公司	228,280.49
	应收账款	江苏沪苏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69,346.22
	应收账款	苏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158,554.88
	应收账款	江苏溧马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10,500.00
	应收账款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营运管理有限公司	103,320.00
	应收账款	江苏高速公路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101,650.00
	应收账款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65,916.60
	应收账款	江苏宁常镇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3,480.00
	应收账款	江苏镇丹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6,471.28
	应收账款	江苏润扬大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应收账款	江苏通昌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45,000.00
	应收账款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39,500.00
	应收账款	江苏泰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8,901.53
	应收账款	常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35,000.00
	应收账款	江苏大丰港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7,355.00
	应收账款	江苏溧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5,000.00
	应收账款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8,865.00

	应收账款	江苏南沿江城际铁路有限公司	7,400.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62,398.35
	其他应收款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60,000.00

③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公司名称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年12月31日
发行人	应收账款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198,027.72
	应收账款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411,037.06
	应收账款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1,180,163.74
	应收账款	江苏东部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946,235.44
	应收账款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828,918.87
	应收账款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03,856.56
	应收账款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638,710.23
	应收账款	江苏沪苏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94,269.47
	应收账款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41,272.10
	应收账款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495,000.19
	应收账款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26,319.71
	应收账款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360,710.33
	应收账款	江苏宁常镇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57,883.47
	应收账款	江苏润扬大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13,664.48
	应收账款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62,710.08
	应收账款	江苏泰州大桥有限公司	236,294.78
	应收账款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226,569.70
	应收账款	江苏宁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79,093.26
	应收账款	江苏通沙汽渡有限公司	119,421.53
	应收账款	江苏溧马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01,750.00
	应收账款	江苏镇丹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7,593.06
	应收账款	江苏泰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2,360.33
	应收账款	江苏溧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1,884.70
	应收账款	江苏大丰港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1,236.90
	应收账款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11,184.02
	应收账款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066.83
	其他应收款	江苏通沙汽渡有限公司	3,950,270.50
	其他应收款	东部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1,813,187.28
	其他应收款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1,203,149.90
	其他应收款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771,396.40
	其他应收款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729,628.46
	其他应收款	江苏沪苏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14,764.51
	其他应收款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58,254.98
	其他应收款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325,817.25
	其他应收款	南京白鹭高速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246,234.79
	其他应收款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225,858.97

	其他应收款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13,161.84
	其他应收款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76,823.53
	其他应收款	江苏快鹿汽车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169,640.36
	其他应收款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29,456.68
	其他应收款	江苏现代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118,049.25
	其他应收款	江苏省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82,897.75
	其他应收款	江苏东部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81,180.61
	其他应收款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62,105.83
	其他应收款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0,604.49
	其他应收款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7,687.43
	其他应收款	江苏快鹿南通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49,186.25
	其他应收款	江苏润扬大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43,513.50
	其他应收款	江苏高速公路石油发展有限公司	41,516.65
	其他应收款	江苏宁常镇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7,810.05
	其他应收款	江苏高速公路工程养护技术有限公司	24,000.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22,847.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营运管理有限公司	21,311.25
	其他应收款	苏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14,848.50
	其他应收款	江苏泰州大桥有限公司	13,566.53
	其他应收款	江苏交通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1,259.50
	其他应收款	江苏宁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673.25
	其他应收款	江苏溧马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5,514.75
	其他应收款	江苏沪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5,348.50
	其他应收款	南京空港油料有限公司	4,887.75
	其他应收款	江苏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4,531.25
	其他应收款	江苏镇丹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490.50
	其他应收款	江苏兴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212.25
	其他应收款	江苏溧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159.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省铁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812.25
	其他应收款	江苏大丰港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16.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省通沙汽车轮渡管理处	149.75
	其他应收款	江苏云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20.75
	其他应收款	江苏泰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9.00
感动科技	应收账款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1,563,163.87
	应收账款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441,789.00
	应收账款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1,043,328.93
	应收账款	江苏泰州大桥有限公司	646,400.00
	应收账款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48,472.00
	应收账款	江苏宁常镇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5,018.56
	应收账款	江苏高速公路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141,850.00
	应收账款	江苏兴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6,579.18
	应收账款	江苏宁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24,236.00
	应收账款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107,698.00

	应收账款	江苏大丰港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5,000.00
	应收账款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67,676.00
	应收账款	江苏镇丹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5,410.42
	应收账款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6,850.00
	应收账款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747.00
	应收账款	江苏东部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12,400.00
	应收账款	江苏沪苏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9,000.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1,726.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宁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1,726.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省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69,000.00

④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公司名称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年12月31日
发行人	应收账款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6,682,241.79
	应收账款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017,052.48
	应收账款	江苏东部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2,621,526.35
	应收账款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475,977.88
	应收账款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49,419.04
	应收账款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25,846.89
	应收账款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1,268,097.11
	应收账款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262,321.85
	应收账款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1,166,567.48
	应收账款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114,470.17
	应收账款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1,049,646.15
	应收账款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776,973.63
	应收账款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59,350.84
	应收账款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639,684.99
	应收账款	江苏宁常镇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07,174.21
	应收账款	江苏润扬大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601,256.67
	应收账款	苏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590,598.79
	应收账款	江苏泰州大桥有限公司	412,477.16
	应收账款	江苏泰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70,938.00
	应收账款	江苏溧马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31,527.36
	应收账款	江苏溧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28,226.08
	应收账款	江苏宁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90,874.10
	应收账款	江苏沪苏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0,874.85
	应收账款	江苏大丰港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9,626.96
	应收账款	江苏兴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2,000.00
	应收账款	常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28,018.37

	应收账款	江苏镇丹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7,872.24
	其他应收款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440,232.47
	其他应收款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943,343.75
	其他应收款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1,554,179.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东部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938,941.50
	其他应收款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32,122.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沪苏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01,385.00
	其他应收款	东部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432,997.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31,859.50
	其他应收款	南京白鹭高速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382,492.25
	其他应收款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69,125.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快鹿汽车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78,546.05
	其他应收款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168,800.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167,325.50
	其他应收款	江苏现代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104,560.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润扬大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95,977.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快鹿南通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83,416.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高速公路石油发展有限公司	74,896.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41,273.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营运管理有限公司	18,434.00
	其他应收款	苏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17,223.65
	其他应收款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13,055.50
	其他应收款	江苏省通沙汽车轮渡管理处	4,855.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宁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680.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539.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交通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187.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溧马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3,170.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2,915.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132.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省铁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467.25
	其他应收款	江苏溧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910.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宁常镇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90.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泰州大桥有限公司	311.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泰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92.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大丰港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江苏高速公路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130,017.20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①2021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元

公司名称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年6月30日
发行人	应付账款	江苏高速公路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13,143.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8,015.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61,96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16,129.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22,584.64
	其他应付款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89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17,87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785.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426.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5,405.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4,11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润扬大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9,711.64
	其他应付款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10,405.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通沙汽渡有限公司	425,54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沪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4,32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宁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9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溧马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63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沪苏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805.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镇丹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45.20
	其他应付款	江苏兴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7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镇扬汽渡有限公司	913,043.21
	其他应付款	江苏溧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35.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大丰港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877.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营运管理有限公司	854,780,474.03
	其他应付款	江苏高速公路石油发展有限公司	343,052.38
	其他应付款	江苏高速公路工程养护技术有限公司	6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宜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50.00
感动科技	合同负债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04,189.58
	合同负债	江苏宁常镇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66,038.55
	合同负债	江苏大丰港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18,917.31
	合同负债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20,676.09
	合同负债	江苏省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205,056.61
	合同负债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05,287.00

②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公司名称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年12月31日
发行人	应付账款	江苏高速公路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13,143.00
	合同负债	东部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24,808.28
	其他应付款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8,476.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764,133.21
	其他应付款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94,98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10,303.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170,142.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40,197.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9,603.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11,76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润扬大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4,015.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泰州大桥有限公司	1,107.14
	其他应付款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90,427.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通沙汽渡有限公司	2,284,315.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宁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7,884.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溧马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8,639.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沪苏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7,051.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镇扬汽渡有限公司	6,581,404.24
	其他应付款	江苏溧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35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大丰港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378.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营运管理有限公司	899,372,653.33
	其他应付款	江苏高速公路石油发展有限公司	810,106.38
	其他应付款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00.00
感动科技	合同负债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572,373.64
	合同负债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988,546.57
	合同负债	江苏沪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52,183.81
	合同负债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84,458.29
	合同负债	江苏省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225,660.38
	合同负债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504.48
	合同负债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05,287.00

③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公司名称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年12月31日
发行人	应付账款	江苏高速公路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58,042.25
	其他应付款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营运管理有限公司	504,748,151.33
	其他应付款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7,339,829.01

	其他应付款	江苏通沙汽渡有限公司	1,538,06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高速公路石油发展有限公司	1,237,718.76
	其他应付款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730,081.51
	其他应付款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98,012.91
	其他应付款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11,617.41
	其他应付款	江苏润扬大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438,448.40
	其他应付款	江苏沪苏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81,955.63
	其他应付款	江苏高速公路工程养护技术有限公司	194,036.37
	其他应付款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12,097.68
	其他应付款	江苏泰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0,000.00
感动科技	预收款项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68,746.68
	预收款项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166,351.04
	预收款项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39,488.15
	预收款项	江苏通昌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11,250.00

④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公司名称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年12月31日
发行人	应付账款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2,670,000.00
	应付账款	江苏现代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195,001.85
	应付账款	感动科技	72,45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营运管理有限公司	1,192,458,309.11
	其他应付款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5,528,759.43
	其他应付款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398,271.62
	其他应付款	江苏沪苏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57,499.65
	其他应付款	江苏交通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2,275.65
	其他应付款	江苏高速公路工程养护技术有限公司	83,374.50
	其他应付款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0,245.77

六、发行人的主要财产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所拥有或使用的主要财产变化情况如下：

（一）自有房产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持有的不动产权证书并实地勘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新增 4 处房产，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产权证编号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 (m²)	证载用途	他项权利
1	发行人	苏(2021)宁建不动产权第 0007992 号	建邺区江东中路 399 号 2 幢 27 层	1,943.06	商务办公	无
2	发行人	苏(2021)宁建不动产权第 0007993 号	建邺区江东中路 399 号 2 幢 28 层	1,899.63	商务办公	无
3	发行人	苏(2021)宁建不动产权第 0007985 号	建邺区江东中路 399 号 2 幢 29 层	2,022.45	商务办公	无
4	发行人	苏(2021)宁建不动产权第 0007991 号	建邺区江东中路 399 号 2 幢 30 层	2,022.45	商务办公	无

(二) 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持有的不动产权证书并实地勘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新增 4 项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使用人	产权证编号	坐落	权利性质	终止日期	证载用途	宗地面积 (m²)	他项权利
1	发行人	苏(2021)宁建不动产权第 0007992 号	建邺区江东中路 399 号 2 幢 27 层	出让	2056-08-10	商务办公用地	65,044.42	无
2	发行人	苏(2021)宁建不动产权第 0007993 号	建邺区江东中路 399 号 2 幢 28 层					无
3	发行人	苏(2021)宁建不动产权第 0007985 号	建邺区江东中路 399 号 2 幢 29 层					无
4	发行人	苏(2021)宁建不动产权第 0007991 号	建邺区江东中路 399 号 2 幢 30 层					无

2、知识产权

(1) 专利权

本所律师核查了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专利权证书原件,并通过检索国家知识产权局网站(<http://cpquery.cnipa.gov.cn/>)查询,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新增 10 项专利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申请号/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发行人	ZL202020850911.4	一种高速公路 ETC 不停车收费装置	实用新型	2020-05-20	原始取得	无
2	发行人	ZL201910197766.6	一种高速车辆 ETC 智能识别系统	发明专利	2019-03-15	原始取得	无
3	感动科技	ZL202030492476.8	计算机的黑名单系统动态图形用户界面	外观设计	2020-08-26	原始取得	无
4	感动科技	ZL202030493203.5	计算机的历史信息展示动态图形用户界面	外观设计	2020-08-26	原始取得	无
5	感动科技	ZL202030492448.6	用于计算机的数据分析系统图形用户界面	外观设计	2020-08-26	原始取得	无
6	感动科技	ZL202030492602.X	带路径拟合图形用户界面的计算机	外观设计	2020-08-26	原始取得	无
7	感动科技	ZL202110688573.8	一种便于接口快速拓展连接管理的 ETC 结算网关系统	发明专利	2021-06-22	原始取得	无
8	数研院	ZL202130558074.8	用于计算机的车牌识别云服务图形用户界面	外观设计	2021-08-26	原始取得	无
9	数研院	ZL202130588009.X	用于计算机的重点车辆监测图形用户界面	外观设计	2021-09-07	原始取得	无
10	数研院	ZL202130588035.2	用于计算机的车型识别图形用户界面	外观设计	2021-09-07	原始取得	无

注:对于上述第 8-10 项专利,数研院已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授予外观设计专利权通知书》,尚未取得专利权属证书。

(2) 注册商标

本所律师核查了发行人提供的商标权属证书,并通过检索国家商标局网站(<http://sbj.cnipa.gov.cn/>) 查询,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新增 10 项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申请人	商标	国际分类号	注册号	有效期至	他项权利
1	发行人		17	45108474	2031-04-20	无
2	发行人	通行宝科技	16	45120261	2031-04-20	无
3	发行人		9	45121354	2031-03-06	无
4	发行人		17	45121784	2031-04-20	无
5	发行人		39	45137882	2031-04-20	无
6	发行人		42	45111901	2031-03-13	无
7	发行人		35	45114209	2031-03-27	无
8	发行人		39	45121859	2031-06-06	无
9	发行人	通行宝	16	45138786	2031-04-27	无
10	发行人	TransTech	16	47888710	2031-05-13	无

(3)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本所律师核查了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并查询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官网 (<http://www.ccopyright.com.cn/>),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

具日，发行人子公司新增 14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权利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首次发表日期	他项权利
1	软著登字第 7046354 号	感动收费云平台软件 V1.0	感动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21-01-04	无
2	软著登字第 7114558 号	感动内控云平台软件 V1.0	感动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21-01-04	无
3	软著登字第 7114603 号	感动资管云平台软件 V1.0	感动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21-01-04	无
4	软著登字第 7114557 号	感动服务云平台软件 V1.0	感动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20-12-14	无
5	软著登字第 7625289 号	感动计费表编制项目软件 V1.0	感动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21-03-01	无
6	软著登字第 7661715 号	高速公路路面影像病害检测软件 V1.0	感动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20-06-17	无
7	软著登字第 7661738 号	视频流交通事件识别和特征提取软件 V1.0	感动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7-12-13	无
8	软著登字第 7661731 号	车脸图像特征识别标注软件 V1.0	感动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20-05-18	无
9	软著登字第 7747484 号	感动高速公路智能执法平台软件 V1.0	感动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20-09-24	无
10	软著登字第 7926058 号	感动数字画像平台软件 V1.0	感动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21-06-02	无
11	软著登字第 7926390 号	感动数字分析平台软件 V1.0	感动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21-06-01	无
12	软著登字第 7926057 号	感动高速大脑平台软件 V1.0	感动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21-06-01	无
13	软著登字第 7957077 号	感动智慧路网云控平台软件 V1.0	感动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21-06-01	无
14	软著登字第 7957162 号	感动高养高速公路巡查养护信息化系统软件 V1.0	感动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21-07-01	无

（4）域名

本所律师核查了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域名证书并查询工业和信息化部备案管理系统（<https://beian.miit.gov.cn/>），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子公司新增 2 项备案域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域名	域名所有者	备案号	域名类型	有效期至	他项权利
1	gandongyun.cn	感动科技	苏 ICP 备 08111925 号-5	国内	2023-12-18	无
2	zougaosu.cn	感动科技	苏 ICP 备 08111925 号-6	国内	2024-05-27	无

（三）发行人拥有的主要生产经营设备情况

根据中天运会计出具的《审计报告》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的主要生产经营设备包括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主要生产经营设备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电子设备	28,504,426.25	14,588,235.24	13,916,191.01
运输设备	8,676,963.48	3,717,126.07	4,959,837.41
办公设备及其他	1,964,547.80	885,857.52	1,078,690.28
合计	39,145,937.53	19,191,218.83	19,954,718.70

经发行人承诺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对其主要生产经营设备拥有合法所有权，且不存在抵押、冻结等权利限制情形。

（四）租赁房产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租赁房产的续期以及新增租赁的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坐落	租赁面积（m²）	租赁期限
1	发行人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下辖沪宁高速公路的苏州、昆山、无锡	苏州网点194.00	2021.04.01-2022.03.31
				昆山网点213.00	
				无锡网点220.00	

			锡、常州、句容城区站、丹阳收费站，以及宁常高速公路金坛收费站内	常州网点216.00 丹阳网点216.00 句容城区网点214.00 金坛网点115.00	
2	发行人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靖江收费站内	296.00	2021.04.01-2022.12.31
3	发行人	太仓市汽车运输服务总公司	开发区太平路西、宁波路南1幢(公交枢纽站北侧宁波路109-16号门面上下两层)	240.00	2021.06.01-2024.05.31
4	发行人	常州红阳家居生活广场有限公司	常州常武商场综合馆一楼B8069-1、B8069-2	258.26	2021.05.01-2022.04.30
5	发行人	中石化壳牌（江苏）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无锡市梁溪路710号	/	2021.05.01-2023.04.30
6	苏州惠尔	苏州工业园区天和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苏州市南园北路118号（旧门牌号南园路8号）8B301室	26.50	2021.02.14-2022.02.13
7	宝溢科技	邹微	深圳市南山区南油大道东侧信和自由广场2栋射手座21H	67.93	2021.01.10-2022.01.09
8	感动科技	发行人	南京市栖霞区紫东路2号紫东创意园31幢	2,238.56	2021.01.01-2025.12.31
9	感动科技	北京蓝宝商务大厦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胜古中路1号20号楼四层415室	412.00	2021.05.18-2024.05.17
10	感动科技	北京宁京商贸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胜古中路1号院3号楼2151	148.97	2020.11.01-2021.10.31
11	感动科技	淮安科教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淮安智慧谷B3号楼901室	130.70	2021.03.01-2022.02.28

12	感动科技	尹明镜	无锡市梁溪区联东U谷18-801	147.05	2021.07.09-2022.07.08
13	感动科技	纪芳荣	阳光壹佰国际城175-502	97.00	2021.07.15-2022.07.14
14	数研院	江苏交控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99号紫金金融中心A2楼12F	2,100.17	2021.01.01-2025.13.31
15	发行人	陈岑、张继	盱眙县金源北路20号中央城市广场15-112号门面房	200.00	2021.10.01-2022.09.30

（五）对外投资情况

经核查发行人子公司目前持有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和工商登记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子公司感动科技注册地址变更为“南京市秦淮区菱角市66号39栋102室”。

除上述披露情形外，自原法律意见书和原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的主要财产情况未发生其他变化。

七、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一）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提供的相关合同等资料，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与子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重大合同具体如下：

1、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正在履行的重要销售框架合同如下：

序号	供货方	采购方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1	通行宝有限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ETC 车载设备	2019-09-16
2	通行宝有限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ETC 车载设备	2019-09-30
3	通行宝有限	江苏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ETC 车载设备	2019-09-23

序号	供货方	采购方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4	发行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ETC 车载设备	2020-10-20
5	发行人	江苏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及其他 36 家高速公路运营单位	非现金车辆通行费清分结算服务	2020-06-30
6	发行人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SD-WAN 技术服务	2020-09-03
7	发行人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云消费系统	2020-09-22
8	发行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州省分行	ETC 车载设备	2020-06-22
9	发行人	江苏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SD-WAN 技术服务	2020-04-22
10	发行人	江苏东部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SD-WAN 技术服务	2020-10-22

2、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正在履行的重要采购框架合同如下：

序号	采购方	供货方	采购内容	合同签订日期
1	发行人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TC 电子标签	2021-05-27
2	发行人	贵阳货车帮科技有限公司	ETC 记账卡推广服务	2020-12-30
3	发行人	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D-WAN 技术服务	2020-08-17
4	发行人	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TC 电子标签	2020-12-01
5	发行人	北京聚利科技有限公司	ETC 电子标签	2020-12-01
6	发行人	无锡市科博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车辆综合管理系统建设集成	2021-02-09

3、原法律意见书和原律师工作报告中披露的发行人和金融城签署的 4 份《商品房买卖合同（预售）》（合同编号：202022202655、202022202763、202022202805 及 202022202855）已履行完毕，发行人已取得前述房产的不动产权证书。（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二部分“六、发行人的主要财产”）

4、除上述合同外，原法律意见书和原律师工作报告中披露的发行人和子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重大合同仍在履行中。

（二）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和中天运会计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2021年6月30日，发行人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应收ETC清分结算款，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预存充值款、应付清分通行费。经核查，发行人其他应收、应付款项均为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产生，合法有效。

八、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相关会议记录及其他会议材料，自原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期间，发行人召开 1 次股东大会、4 次董事会和 1 次监事会。

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上述会议的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及签署均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九、发行人的税务

（一）发行人及子公司执行的税种、税率情况

经查阅相关税收法律法规并核查公司纳税申报资料、缴纳税款的凭证、《审计报告》和《主要税种纳税情况及税收优惠审核报告》，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执行的主要税种、税率如下：

1、增值税

公司名称	计税依据	2021 年 1-6 月税率	2020 年度税率	2019 年度税率	2018 年度税率
发行人	应税收入	13%、6%	13%、6%	16%/13%、6%	17%/16%、6%
感动科技	应税收入	13%、6%	13%、6%	16%/13%、6%	/
苏州惠尔	应税收入	6%	6%	6%	/
宝溢科技	应税收入	13%	13%/3%	3%	/
数研院	应税收入	13%	13%	/	/

2018 年 5 月 1 日起，根据财税[2018]32 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7%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16%。

2019年4月1日起，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年第39号《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6%税率的，税率调整为13%。

宝溢科技2020年7月前为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率为3%；2020年7月，宝溢科技申请一般纳税人，增值税税率为13%。

2、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计税依据	2021年1-6月税率	2020年度税率	2019年度税率	2018年度税率
发行人	应纳税所得额	15%	15%	25%	25%
感动科技	应纳税所得额	15%	15%	15%	/
苏州惠尔	应纳税所得额	20%	20%	20%	/
宝溢科技	应纳税所得额	20%	20%	25%	/
数研院	应纳税所得额	25%	25%	/	/

3、城建税

公司名称	计税依据	2021年1-6月税率	2020年度税率	2019年度税率	2018年度税率
发行人	应缴流转税	7%	7%	7%	7%
感动科技	应缴流转税	7%	7%	7%	/
苏州惠尔	应缴流转税	7%	7%	7%	/
宝溢科技	应缴流转税	7%	7%	7%	/
数研院	应缴流转税	7%	7%	/	/

4、教育费附加

公司名称	计税依据	2021年1-6月税率	2020年度税率	2019年度税率	2018年度税率
发行人	应缴流转税	3%	3%	3%	3%
感动科技	应缴流转税	3%	3%	3%	/
苏州惠尔	应缴流转税	3%	3%	3%	/
宝溢科技	应缴流转税	3%	3%	3%	/
数研院	应缴流转税	3%	3%	/	/

5、地方教育费附加

公司名称	计税依据	2021年1-6月税率	2020年度税率	2019年度税率	2018年度税率
------	------	-------------	----------	----------	----------

公司名称	计税依据	2021年1-6月税率	2020年度税率	2019年度税率	2018年度税率
发行人	应缴流转税	2%	2%	2%	2%
感动科技	应缴流转税	2%	2%	2%	/
苏州惠尔	应缴流转税	2%	2%	2%	/
宝溢科技	应缴流转税	2%	2%	2%	/
数研院	应缴流转税	2%	2%	/	/

通过查阅相关法律法规、纳税申报表、缴税凭证、《纳税鉴证报告》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与财务负责人访谈核查，本所律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所执行的主要税种、税率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二）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及政府补助

经查阅发行人纳税申报资料、缴纳税款的凭证、税收优惠和财政补贴的批准文件、《审计报告》和《纳税鉴证报告》，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取得的税收优惠及财政补助如下：

1、税收优惠

（1）发行人

2021年1月22日，根据国科火字[2021]39号文，发行人获得江苏省2020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批复，发行人2021年1-6月、2020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5%。

（2）感动科技

发行人子公司感动科技2017年12月27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3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函[2009]203号通知，感动科技2019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5%。2021年1月22日，根据国科火字[2021]39号文，感动科技获得江苏省2020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批复，感动科技2021年1-6月、2020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5%。

（3）苏州惠尔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

税〔2019〕13号），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发行人子公司苏州惠尔2021年1-6月、2020年度、2019年度企业所得税使用税率为20%。

（4）宝溢科技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发行人子公司宝溢科技2021年1-6月、2020年度企业所得税使用税率为20%。

2、政府补助

根据《审计报告》，发行人2021年1-6月取得的补贴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补助项目	批准文件	受补助单位	金额（元）
2020年度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2020年度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第二批）拟安排项目公示》	发行人	1,000,000.00
2020年度栖霞区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奖励	《关于下达2020年度栖霞区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奖励资金的通知》（宁栖霞科字〔2020〕79号）	发行人	30,000.00
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2019年度第一批入库及认定补助	《省科技厅省财政厅关于公布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2019年度第一批入库企业名单的通知》（苏科高发〔2019〕225号）	发行人	300,000.00
2020年度第二批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0年度第二批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及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苏发改高技发〔2021〕77号、苏财建〔2021〕2号）	发行人	14,000,000.00

补助项目	批准文件	受补助单位	金额（元）
稳岗补贴	--	发行人	204.84
合计			15,330,204.84

经核查，发行人享受的财政补贴符合相关部门的法规及政策规定。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财政补贴等政策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三）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补充核查期间的纳税合规情况

（1）2021 年 8 月 2 日，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栖霞区税务局出具《税务证明》，证明发行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期间无税收违法行为记录。

（2）2021 年 7 月 15 日，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秦淮区税务局出具《涉税信息查询结果告知书》，证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期间，暂未发现感动科技存在逾期申报等违法违规记录。

（3）2021 年 7 月 15 日，国家税务总局苏州市税务局第三税务分局出具《无欠税证明》（苏州税三分 无欠税证〔2021〕254 号），证明截至 2021 年 7 月 12 日，未发现苏州惠尔有欠税情形。

（4）2021 年 7 月 2 日，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出具《税务违法记录证明》（深税 违证〔2021〕27858 号），暂未发现宝溢科技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期间有重大税务违法记录。

（5）2021 年 7 月 16 日，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第三税务分局出具《江苏交控数字交通研究院有限公司纳税情况的证明》，未发现数研院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期间因税收违法行为受到处罚的记录。

综上，根据有关税务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补充核查期间，执行的税种、税率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依法纳税，不存在被国家税务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

十、结论意见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述期间发生的相关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述期间内，发行人未发生影响其本次发行并上市条件的重大事项。本次发行并上市符合《证券法》《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

（此页无正文，为《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四）》的签章页）

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吴朴成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Wu Pucheng]

经办律师：

徐蓓蓓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Xu Beibei]

林亚青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Lin Yaqing]

孟庆慧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Meng Qinghui]

2021年10月11日

南京办公室：南京市建邺区贤坤路江岛智立方C座4层

电话：025-83304480 传真：025-83329335 邮编：210019

网址：<http://www.ct-partners.com.cn>

附件一：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及联营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主要业务	经营范围	关联关系
1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投资、经营和养护，金融股权投资	石油制品零售，汽车维修，住宿、餐饮、食品销售，书报刊零售、出租（以上均限批准的分支机构经营）。高速公路建设和维护管理，按章对通过车辆收费；物资储存；技术咨询；百货、纺织品、日用杂品、五金、交电、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汽车零配件、摩托车零配件的销售；设备租赁，房屋租赁、场地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直接控股的企业
2	江苏宁沪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基础设施项目投资	基础设施项目投资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3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高速公路投资、经营和养护	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养护及收费，物资储存，百货、纺织品、日用杂货、五金、交电、化工产品、汽车、摩托车及零配件销售，设备租赁，房屋租赁，场地租赁，（以下范围限分支机构经营）书报刊、成品油、烟零售，餐饮服务，定型包装食品销售，住宿、桑拿浴、理发、保龄球；汽车货运，汽车维修，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4	无锡市靖澄广告有限公司	广告牌租赁	设计、制作、代理及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业务、装饰装潢服务、广告牌租赁（不含融资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5	江苏宜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投资、经营和养护	道路工程、隧道工程、桥梁工程、架线工程、管道工程的施工；公路管理与养护；市政设施管理；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企业自有房屋、场地租赁、通用机械设备租赁；通用机械、专用设备、交通运输设备、电气机械、五金、交通器材、计算机设备、通讯设备（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和发射装置）、电子产品、仪器仪表、办公用机械、纺织品、日用百货、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摩托车及零配件、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的销售。下列范围限分支机构经营：图书、报刊、卷烟、雪茄烟的零售；食品（按许可证所列范围和方式经营）销售；餐饮服务；柴油（不含闭杯闪点 $\leq 60^{\circ}\text{C}$ 的危险化学品）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销售；住宿服务；物业管理；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汽车修理与维护（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江苏常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投资、经营和养护	道路、隧道及桥梁工程建筑、架线及管道工程建筑（不含危险化学品输送类）、公路管理与养护；市政设施管理；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企业自有房屋、场地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以上均不含融资性租赁）；通用机械、专用设备、交通运输设备、电气机械、五金、交通器材、电料、计算机设备、通讯设备（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和发射装置）、电子产品、仪器仪表、办公用机械、纺织、服装及日用品、日用杂货（不含烟花爆竹）、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不含弩）、汽车、摩托车及零配件、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的销售。【下列范围限分支机构经营：图书、报刊、卷烟、雪茄烟（凭有效许可证经营）的零售；食品销售、餐饮服务（凭食品经营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0号柴油（不含闭杯闪点 $\leq 60^{\circ}\text{C}$ 的危险化学品销售）；住宿服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汽车修理与维护（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7	江苏宁沪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实业与产业投资	各类基础设施、实业与产业投资。设计、制作、策划、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8	昆山丰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	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屋租赁、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9	宁沪商业保理（广州）有限公司	商业保理	商业保理业务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10	江苏宁沪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房地产咨询，房屋租赁，室内外装饰，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11	宁沪置业（昆山）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房地产咨询、房屋租赁；室内外装饰工程；物业管理；酒店管理服务；会议与展览服务；礼仪服务；票务代理；停车场管理服务；洗车服务；汽车租赁；食用农产品、鲜活淡水产品、针纺织品、服装鞋帽、皮革制品、珠宝首饰、工艺品的销售；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住宿服务；餐饮服务；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游泳馆；洗浴服务；理发服务；美容服务；保健按摩服务；健身房；棋牌室；卷烟（雪茄烟）的零售；食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2	江苏同城时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物业管理，清洁服务，机电设备维修，园林景观工程施工；盆景、花卉出租；商务信息咨询；建筑装饰工程施工；清洁用品、机电设备、机械设备、日用百货、办公用品、五金交电、装饰材料、电子产品的销售。（前述经营项目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前置许可经营、禁止经营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13	宁沪置业（苏州）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房地产咨询、房屋租赁、室内外装饰、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14	江苏镇丹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投资、经营和养护	高速公路客货运输；汽车维修及养护；旅游服务；住宿；报刊出版物的销售；餐饮服务；食品销售；卷烟（雪茄烟）；成品油零售；（以上范围须取得相应许可后方可经营）；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养护、按章对通行车辆收费；仓储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百货、针纺织品、日用杂品、五金、交电、化学品、汽车零配件、水产品的销售；高等级高速公路的技术咨询；房屋租赁、场地租赁；物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15	江苏宁常镇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投资、经营和养护	汽车维修及养护，餐饮服务，食品销售，卷烟（雪夹烟）、成品油零售，住宿，报刊出版物的销售（以上范围限分支机构按许可证规定经营）；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养护及相关技术咨询，按章对通行车辆收费，百货、针纺织品、日用杂品、五金、交电、化学品、汽车零配件、水产品的销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户外、印刷品、礼品广告，会务服务，物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16	江苏五峰山大桥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投资、经营和养护	道路、隧道及桥梁工程建筑、架线及管道工程建筑（不含危险化学品输送类）建设；公路管理与养护；市政设施管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企业自有房屋、场地、机械设备租赁；通用机械、专用设备、交通运输设备、电气机械、五金、交通器材、电料、计算机设备、通讯设备（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收设施和发射装置)、电子产品、仪器仪表、办公用机械、纺织、服务及日用品、日用杂货(不含烟花爆竹)、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不含弩)、汽车、摩托车及零配件、化工产品及其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的销售。【下列范围限分支机构经营:图书、报刊、卷烟、雪茄烟(凭有效许可证经营)的零售;食品销售;餐饮服务(凭食品经营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0号柴油(不含闭杯闪点≤60℃的危险化学品销售);住宿服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汽车修理与维护(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7	南京瀚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	房地产开发经营(须取得许可或批准后方可经营);物业管理;房屋租赁;室内外装饰工程施工;房地产经纪;酒店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18	江苏扬子江高速通道管理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经营管理 和养护	长江大桥、高速公路及其它交通基础设施的建设、管理、经营和养护;与大桥、高速公路的建设管理相关的原辅材料和设备销售;技术开发;技术咨询;货物仓储(不含危化品);普通机械、管线租赁;设计、制作、发布、代理户外、印刷品广告;国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19	江苏龙潭大桥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投资、经营和养护	道路、隧道及桥梁工程建筑、架线及管道工程建筑(不含危险化学品输送类)设计与施工,公路管理与养护;市政设施管理;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企业自有房屋,场地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以上均不含融资性租赁);通用机械,专用设备,交通运输设备,电气机械,五金,交通器材,电料,计算机设备,通讯设备(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和发射装置),电子产品,仪器仪表,办公用机械,纺织,服务及日用品,日用杂货(不含烟花爆竹),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不含弩),汽车,摩托车及零配件,化工产品及其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的销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等。{下列范围限分支机构经营:图书,报刊,卷烟,雪茄烟(凭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有效许可证经营)的零售;食品销售,餐饮服务(凭食品经营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成品油销售;住宿服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汽车修理与维护(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	江苏快鹿汽车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公路客运、汽车租赁	公路运输(按《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经营)。汽车及零配件销售,仓储,汽车租赁,汽车运输技术咨询,国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21	江苏快鹿商旅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公路客运	道路运输(按《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核定范围内经营),汽车及零配件销售,仓储,汽车租赁,汽车运输技术咨询,国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22	江苏快鹿扬州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公路客运	市际班车客运、市际包车客运、省际包车客运、旅游客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23	江苏快鹿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汽车配件销售	汽车及配件、机电产品的销售,汽车技术咨询服务,保险代理,新型建材的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润滑油、电子产品、针织产品、日用百货、通信器材批发及零售,汽车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24	江苏快鹿宿迁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公路客运	市际班车客运、省际班车客运、市际包车客运、省际包车客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4年4月18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25	南京飞鹿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信息咨询	经济信息咨询、物业管理、房产中介、会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26	江苏快鹿徐州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公路客运	公路客运、汽车租赁。货物快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27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投资、经营和养护	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养护及按章对通行车辆收费,仓储,百货、文教用品销售,高等级公路管理、技术咨询,设计、制作、发布印刷品广告及路牌、灯箱、户外广告,房屋、场地租赁,客运服务,普通货运,商品的网上销售,旅游信息、物流信息、交通信息咨询。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预包装食品、烟、化妆品、卫生用品、保健食品、初级农产品、文化体育用品、电子产品、服装、工艺品、电器零售,成品油零售,餐饮服务,图书、	江苏交控直接控股的企业

			音像制品零售, 汽车维修, 住宿, 洗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8	江苏和泰高速公路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服务区经营与开发	高速公路及其附属设施的建设、开发、经营; 高速公路服务区的经营与管理; 普通货物运输、仓储服务; 装卸搬运服务; 会务服务; 企业营销策划; 展示展览服务; 旅游信息、物流信息、交通信息咨询; 汽车及摩托车配件销售; 轮胎销售; 场地租赁; 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保健食品、农产品、化妆品、卫生用品、文具用品、体育用品、电子产品、服装鞋帽、工艺品、日用百货、电器、图书、音像制品、润滑油零售; 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酒水、卷烟、雪茄烟的零售; 餐饮管理; 餐饮服务; 住宿、洗浴服务; 广告位出租;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外各类广告; 消防器材销售; 电子商务; 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29	江苏和泰置业有限公司	物业、安保	许可项目: 房地产开发经营; 劳务派遣服务; 保安培训; 餐饮服务; 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服务; 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 食品经营;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 广告发布(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建筑材料批发; 建筑装饰材料零售; 停车场服务; 物业管理; 从事语言能力、艺术、体育、科技等培训的营利性民办培训机构(除面向中小学生开展的学科类、语言类文化教育培训);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城市绿化管理; 住房租赁;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家政服务; 城市公园管理; 会议及展览服务; 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 花卉种植; 礼品花卉零售; 日用百货批发; 日用品零售; 代驾服务; 通用设备修理; 日用家电零售; 食用农产品零售; 针纺织品零售; 箱包零售; 厨具卫具零售; 家具销售; 五金产品零售; 通信设备零售; 灯具零售; 房地产经纪; 房地产咨询; 洗染服务;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广告设计、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动)	
30	江苏宁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投资、经营和养护	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养护及按章对通行车辆收费, 仓储, 百货、文教用品销售, 高等级公路管理、技术咨询, 设计、制作、发布印刷品广告及路牌、灯箱、户外广告, 房屋、场地租赁, 客运服务, 普通货运, 商品的网上销售, 旅游信息、物流信息、交通信息咨询。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 预包装食品、烟、化妆品、卫生用品、保健食品、初级农产品、文化体育用品、电子产品、服装、工艺品、电器零售业, 成品油零售, 餐饮服务, 图书、音像制品零售, 汽车维修, 住宿, 洗浴(上述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31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投资、经营和养护	江阴长江公路大桥及其它交通基础设施的维护管理和经营, 与大桥建设相关的原辅材料和设备销售, 实用新技术开发, 技术咨询, 货物仓储, 普通机械租赁, 国内贸易(国家有专项规定的, 办理审批手续后经营), 设计、制作、发布、代理户外、印刷品广告。以下经营范围限分支机构经营: 住宿, 石油制品零售, 制售中餐, 各类定型包装食品零售, 烟草制品零售, 书报刊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直接控股的企业
32	江苏沪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高速公路投资、经营和养护	长江大桥及其接线高速公路建设、管理、经营和养护; 与大桥建设相关的原辅材料和设备销售; 实用新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货物仓储; 普通机械租赁; 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各类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 住宿服务; 烟草制品零售; 出版物零售; 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 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 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 机动车修理和维护; 物业管理;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33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投资、经营和养护	公路运输, 汽车维修。国产烟零售; 酒销售; 定型包装食品、书、报刊零售、中餐制售(上述项目均限指定分支机构经营), 高速公路建	江苏交控直接控股的企业

			设、养护、管理及按章对通过车辆收费，物资仓储，百货、文教用品销售，高等级公路的技术咨询。设计、制作、发布、代理报刊、印刷品、影视、广播、户外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4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投资、经营和养护	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养护及按章对通行车辆收费，物资仓储，百货、文教用品销售，高等级公路技术咨询；设计、制作、发布、代理报刊、印刷品、影视、广播、户外广告，（下列项目均限指定分支机构经营）汽车维修。国产烟零售，酒销售，各类定型包装、散装食品零售，中餐制售，书、报刊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直接控股的企业
35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投资、经营和养护	日用百货、文教用品、建筑材料、汽车（小轿车除外）及零部件、五金交电、金属材料（贵金属除外）、钢材、木材、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卫星地面设施除外）、化工原料及产品（危险品除外）、石油制品（五种成品油除外）销售，烟零售，汽车修理，室内外装饰、装璜，仓储（危险品除外），公路货物运输，园林绿化，高速公路养护。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36	江苏通宁和泰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	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37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投资、经营和养护	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养护、经营，仓储服务，高等级公路的技术咨询，日用百货、针纺织品、五金、交电、化工产品、汽车及摩托车零配件的销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户外、印刷品、影视、广播、报刊、礼品广告。（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中餐制售，定型包装食品的销售，卷烟、雪茄烟、烟丝、图书报刊、乙类非处方药（化学药制剂、中成药、抗生素、生化药品）的零售，汽车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直接控股的企业
38	江苏溧马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高速公路投资、经营和养护	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养护及相关技术咨询，按章对通行车辆收费，仓储，百货、文教用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39	江苏溧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投资、经营和养护	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养护，按政府部门规定对通行车辆收费，仓储，百货、文教用品销售，高速公路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0	江苏溧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投资、经营和养护	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养护,按政府部门规定对通行车辆收费,仓储,百货、文教用品销售,高速公路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41	江苏宁杭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服务区经营、文化旅游	国内旅游;帆船俱乐部、水上体育项目运动组织策划、户外拓展训练服务;保险代理、票务代理服务;会议、展览展示、庆典礼仪服务;摄影、摄像服务;住宿、餐饮、家政、物业管理服务;房车租赁、营地服务;智能信息化工程设计、咨询服务;高速公路服务区经营管理;百货、预包装食品、文化旅游商品、绿色养护材料、家具销售;养护机具销售代理;工程设备销售、租赁;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公路管理与养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从事语言能力、艺术、体育、科技等培训的营利性民办培训机构(除面向中小学生开展的学科类、语言类文化教育培训);职工疗休养策划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42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投资、经营和养护	以下限分支机构机构经营:汽车维修及养护、餐饮服务,食品销售,卷烟(雪茄烟)、成品油零售,(上述经营范围按许可证所列经营范围经营);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养护及相关技术咨询,按章对通行车辆收费,仓储,物流配送,百货、针纺织品、日用杂品、五金、交电、化工产品、汽车零配件、摩托车零配件、水产品销售,设计、制作、代理影视、报刊、广播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户外、印刷品、礼品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直接控股的企业
43	江苏沪苏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投资、经营和养护	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养护及相关技术咨询,按章对通行车辆收费;承接广告业务;销售:日用百货、针纺织品、农副产品、水产品;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餐饮、定型包装食品、饮料、酒、卷烟(雪茄烟)、报刊杂志、音像制品、成品油;汽车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44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高速公路投资、经营和养护	公路货运,制售中餐、快餐,预包装食品、酒、卷烟、雪茄烟的零售,书、报、刊零售(以上所有许可经营项目均仅限其分支机构经营)。桥梁、公路工程建设、投资、维护,	江苏交控直接控股的企业

			交通工程技术服务、信息服务，国内贸易，实物租赁。百货、纺织品、日用杂货、五金交电、化工产品、汽车零配件、摩托车零配件的销售（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5	苏州苏通大桥经营开发有限公司	服务区经营	预包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奶粉）批发与零售（限《食品流通许可证》所列经营范围经营）；交通工程技术服务；实物租赁、物业管理；设计、制作、代理国内各类广告，发布国内印刷品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46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投资、经营和养护	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养护及按章对通行车辆收费，物资仓储，餐饮服务，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销售，乳制品销售，烟酒销售，百货、水产、文教用品销售，高等级公路技术咨询。公路维护机械租赁，道路绿化，苗圃、育林、育花经营，设计、制作、代理影视、广播、报刊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户外、印刷品、礼品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直接控股的企业
47	江苏东部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经营管理和养护	江苏东部高速公路（G15 沈海高速南通北枢纽至苏鲁省界段，G25 长深高速公路连云港新浦至苏鲁省界段）及其附属设施的建设、经营管理、养护，按章对通行车辆收费；仓储服务；技术咨询；汽车及摩托车零配件的销售；设计、制作、发布印刷品广告及路牌、灯箱、户外广告，设备、房屋、场地租赁；交通信息化管理，旅游信息，物流信息，交通信息咨询。（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预包装食品、烟、化妆品、卫生用品、保健食品、初级农产品、文化体育用品、电子产品、服装、工艺品、电器零售，石油制品零售，餐饮服务，图书、音像制品零售，汽车维修，住宿，洗浴。	江苏交控直接控股的企业
48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投资、经营和养护	中餐制售、定型包装食品、日用百货、烟、酒、图书报刊、音像制品的销售，汽车修理，广告的发布。（以上限分支机构经营）宿淮盐高速公路的建设、管理、养护及相关技术咨询，按章对通行车辆收费。（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直接控股的企业
49	江苏润扬大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高速公路投资、经营	桥梁、公路工程建设、投资，交通工程技术咨询、信息服务，普通机械租赁，普通机械、	江苏交控直接控股

	公司	营和养护	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金属材料、电器机械及器材、交通运输设备销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的企业
50	江苏润扬环龙酒店有限公司	酒店、商务会议	餐饮服务、食品销售（限《食品经营许可证》载明的主体业态和经营项目）；住宿；客房预订；非创伤性美容、理发；卷烟零售（按《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核定范围经营）；桑拿；会议场地租赁及服务；物业管理；日用品、服装、工艺品、礼品、电子产品的销售；提供参观服务；酒店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不含证券、期货、保险等金融类业务）；庆典活动策划服务；服装洗涤服务 KTV 歌厅娱乐服务康复疗养产业项目开发、建设；健身服务；游泳室内场所服务；面向成年人开展培训服务（不含国家统一认可的职业资格证书类培训）；企业员工管理类培训；拓展培训；儿童素质教育（非学历）；党建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51	江苏常泰大桥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投资、经营和养护	道路、隧道及桥梁工程建筑、架线及管道工程建筑（不含危险化学品输送类）、公路管理与养护；市政设施管理；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企业自有房屋、场地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以上均不含融资性租赁）；通用机械、专用设备、交通运输设备、电气机械、五金、交通器材、电表、办公用机械、纺织、服务及日用品、日用杂货（不含烟花爆竹）、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不含弩）、汽车、摩托车及零配件、化工产品及其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的销售。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下列范围限分支机构经营：图书、报刊、卷烟、雪茄烟（凭有效许可证经营）的零售；食品销售、餐饮服务（凭食品经营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0 号柴油（不含闭杯闪电 $\leq 60^{\circ}\text{C}$ 的危险化学品销售）；住宿服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汽车修理与维护（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52	江苏交控人力资源发展有限公司	教育	许可项目：职业中介活动；证券投资咨询；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住宿服务；餐饮服务；出版物零售；出版物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咨询;科技中介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财务咨询;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社会调查(不含涉外调查);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体育保障组织;体育赛事策划;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档案整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翻译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礼仪服务;文化用品设备出租;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电子产品销售;住房租赁;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汽车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3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租赁	融资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吸收非银行股东3个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借款;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54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调度指挥、路网管理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运营管理与技术研究及服务,通信、监控、收费及相关系统的维护及技术咨询,江苏省联网高速公路通行费审核结算、电子收费服务,江苏省联网高速公路公共信息的收集和发布工作,江苏省高速公路收费系统使用的电子标签及IC卡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55	江苏高速公路工程养护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养护施工	高速公路路基、路面、通道、涵洞、桥梁、防护工程的维修及建设施工,高速公路交通安全设施、站区基础设施、绿化的维修和建设,高速公路工程检测,高速公路技术服务,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56	江苏华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设计、检测、施工及养护	道路、桥梁、水工结构、房屋结构的检测、设计、施工、养护及项目管理、技术服务、软件开发及技术转让,工程监测、测量,地理信息系统开发及应用,建筑、道路新材料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的开发、推广、销售，市政工程设计及施工。	
57	江苏华汇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检测技术研发	地理信息系统的开发与应用；新型检测设备和技术的研发与应用；公路及水运工程试验检测、工程测绘、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人防工程、铁路工程、风景园林的试验检测（以上范围涉及到国家专项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58	江苏高速公路石油发展有限公司	油品销售	成品油零售（汽油、柴油、煤油），润滑油（脂）零售；天然气销售（限取得许可证的分支机构经营），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销售；零售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定型包装食品、冷饮的销售；热食制售、冷食制售，餐饮服务，农副产品销售，水果销售；计生用品经营，日用百货，文化用品、体育用品，零售纺织、服装，五金、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的销售；卷烟、雪茄烟零售；广告位出租，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报刊、杂志、图片、音像制品零售；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保险代理、水电费代缴；消防器材销售；一类、二类医疗器械，保健品销售，保健食品销售（限取得许可证的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直接控股的企业
59	泰兴市和畅油品销售有限公司	油品销售	成品油零售（汽油、柴油）闭杯闪点小于等于 60 度；润滑油（脂）零售；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销售；餐饮服务；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保健品及保健食品、农副产品、水果、计生用品、日用百货、体育用品、纺织、服装、五金、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消防器材销售；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广告位出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60	江苏航空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实业投资	实业投资，房地产投资，机场建设，机场经营管理，航空油料销售，与集团公司经营业务有关项目、产品的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直接控股的企业
61	南京空港油料有限公司	航空油品销售	煤油、汽油、柴油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实业投资；国内贸易（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办理许可证后经营）；实物租赁，仓储服务（按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2	南京虎鲸实业有限公司	已无实际经营	有色金属加工及销售、农产品、生物制品生产、销售和信息服务、医疗设备、健身器材、装饰工程、环保餐具设备与配制品的生产、销售、物资供销、国内贸易、电子、电器配件、材料及产品的销售、汽车美容养护。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63	南京大通油品销售有限公司	油品销售	成品油零售(限分支机构经营); 润滑油、百货、日用品、洗化用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64	江苏通昌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房地产投资、经营和开发	房地产开发; 房地产投资、租赁和中介, 物业管理, 国内贸易, 建筑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65	通昌置业南通有限公司	房地产投资、经营和开发	房地产开发、经营; 房地产投资; 自有房屋租赁; 房地产中介服务; 物业管理; 建筑工程施工; 装饰装修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 日用百货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66	江苏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已无实际经营	公路及交通工程、水利水电工程、能源工程、市政工程、民用建筑工程的施工、监理服务, 勘测、设计及技术咨询服务, 交通工程所需的专用产品、机械设备和钢结构件的设计、制造、安装、销售, 机械设备的租赁及维修, 工程技术人员培训, 实业投资。仓储、房屋租赁, 化工原料(危险化学品除外)、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的销售, 初级农产品的销售, 承包境外工程和国内招标工程, 上述工程所需设备、材料和零配件的进出口, 对外派遣本行业工程、生产及服务行业劳务人员。(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67	江苏省交通建设供应公司	已无实际经营	金属材料(贵金属除外)、木材、建筑材料、化工产品(危险品除外)、普通机械(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办理审批手续后经营)、汽车(小轿车除外)及其它交通运输设备、电器机械及器材、石油制品(五种成品油除外)的销售,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68	江苏现代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高速公路养护施工	桥梁工程、公路工程、隧道工程、铁路工程、市政工程、绿化工程、园林景观工程、交通工程、建筑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建筑装潢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工程、照明工程、机电工程、能源工程、环保工程的设计、施工、养护及技术服务；检测服务；工程监理；新材料、公路养护设备的销售及技术研发；建筑材料的研发及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工程机械设备的租赁、销售及技术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广告工程施工；信息技术开发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9	江苏现代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检测	工程检测与评估，检测相关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70	江苏交通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集团财务公司业务	经营以下本外币业务：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帐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投资；承销成员单位企业债券；有价证券投资（股票二级市场投资除外）；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直接控制的企业
71	江苏云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股权投资、金融投资	股权投资，产业投资、证券及其衍生产品投资，资产管理，股权管理，投资管理，受托资产管理，投资基金管理，财务顾问，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重组并购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直接控制的企业
72	南京苇渡云杉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管理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从事信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73	云杉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金融投资	/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74	南京协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创业投资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创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75	协立投资咨询管理公司	创业投资	/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76	常州金坛协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创业投资	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77	苏州协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创业投资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78	苏州君实协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创业投资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创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79	宁波镇海君鼎协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创业投资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创业管理服务。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80	镇江君鼎协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创业投资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创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81	江苏泰州大桥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投资、经营和养护	设计、制作、发布、代理户外、印刷品广告；长江大桥及其接线高速公路建设、管理、经营和养护；与大桥建设相关的原辅材料和设备销售；实用新技术开发，技术咨询；货物仓储，普通机械租赁；住宿，石油制品零售，制售中餐，各类定型食品零售，烟草制品零售，书报刊零售（以上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82	江苏大丰港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投资、经营和养护	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养护，高等级高速公路的工程技术咨询，仓储服务，百货、文教用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直接控股的企业
83	江苏泰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投资、经营和养护	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养护及工程技术咨询；物品仓储（不含危险品）；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广告，普通机械租赁，住宿，汽车充电服务，餐饮服务，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零售，乳制品零售，汽车维修、保养，书报刊零售，音像制品零售，日用百货、文具用品、五金产品、办公用品、针纺织品、水果、工艺美术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直接控股的企业
84	江苏云杉清洁能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光伏、风电	光伏发电、风力发电；光伏发电、风力发电的投资、开发、运营管理；节能技术、新能源技术投资、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	江苏交控直接控股的企业

			电力设备、电气设备的投资、研发、销售；投资咨询；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5	苏交控清洁能源徐州有限公司	光伏、风电	光伏发电、风力发电；节能技术、新能源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项目开发、运营管理；电力设备、电气设备技术开发、技术改造、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生产、维修、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86	苏交控清洁能源铜山有限公司	光伏、风电	光伏发电、风力发电、节能技术、新能源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项目开发、运营管理，电力设备、电气设备技术开发、技术改造、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生产、维修、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87	苏交控丰县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风电	风力发电；余热发电；光伏发电；节能技术；新能源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新能源项目开发、运营管理；电力设备、电气设备技术开发、技术改造、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生产、维修、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88	苏交控新能源科技丰县有限公司	光伏、风电	新能源技术开发；光伏发电、风力发电；节能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新能源项目开发、运营管理；电力设备、电气设备技术开发、技术改造、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生产、维修、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89	苏交控丰县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农业种植	农业技术开发、农业技术推广服务；食用菌种植、销售、新品种培育；初级农产品、花卉、苗木种植与销售；农产品初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90	溧阳市优科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	太阳能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与销售；节能技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太阳能发电设备、风力发电设备、电子元器件、电子产品、机电设备、机械设备、建筑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的销售；光伏发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91	苏交控清洁能源江苏有限公司	光伏、风电	光伏发电、风力发电；光伏发电、风力发电的投资、开发、运营管理；节能技术、新能源技术投资、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电力设备、电气设备的投资、研发、销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2	苏交控如东海 上风力发电有 限公司	风电	风力发电项目开发、工程建设、运营;电能 购销及服务;承修、承试电力设备;风电场 检修及相关机电设备检修;相关技术咨询与 服务;电力设备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 间接控制 的企业
93	盐城云杉光伏 发电有限公司	光伏	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开发、建设、运营; 光伏发电;电力销售;电力设备销售;合同 能源管理;光伏发电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农业技术开发、服务、转让;种植、销售农 作物、药材、花卉、苗木;农产品初加工、 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 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 间接控制 的企业
94	江苏兴泰高速 公路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 投资、经 营和养护	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养护。(依法须经批准 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 动)	江苏交控 直接控股 的企业
95	江苏高速公路 工程养护技术 有限公司	公路养护 工程规 划、设计、 检测	公路养护工程(含改扩建工程)规划、设计、 咨询、评估及相关技术服务,公路工程试验 检测,公路工程项目管理和标准化管理,公 路养护管理信息系统咨询、研发,公路工程 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的开发研 究和推广应用,公路工程技术培训及会议服 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 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 直接控股 的企业
96	江苏苏锡常南 部高速公路有 限公司	高速公路 投资、经 营和养护	苏锡常南部高速公路无锡至常州段建设、管 理、经营和养护;与高速公路建设相关的原 辅材料和设备销售;实用新技术开发、技术 咨询;货物仓储;普通机械租赁;设计、制 作、发布、代理户外、印刷品广告。(依法须 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 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 直接控股 的企业
97	江苏交通文化 传媒有限公司	广告设计 和营销, 广告牌租 赁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市 场营销策划,文化艺术交流策划,企业形象 策划,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经济信息咨询服 务,会务服务,展示展览服务;室内外装饰 工程,标牌、灯箱、霓虹灯设计、安装;设 备设施租赁;旅游景区开发,旅游项目投资; 影视策划制作,影视文化项目开发及投资。	江苏交控 间接控制 的企业
98	江苏交控商业 运营管理有限 公司	商业管 理、不动 产管理	商业管理;不动产投资;不动产租赁;物业 管理;自有房屋租赁;企业管理咨询;工程 机械租赁;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 商务信息咨询;办公服务;会展服务;旅游	江苏交控 直接控股 的企业

			管理；供应链管理；管道安装、电气工程、建筑工程、室内外装饰工程设计、施工；休闲健身服务（不含高危体育项目）；室内娱乐活动；信息技术咨询；餐饮服务（须取得许可或批准后方可经营）；餐饮配送；办公用品销售；劳务派遣（须取得许可或批准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9	江苏镇扬汽渡有限公司	渡运	机动车、非机动车、散客渡运业务；船舶修理及船舶配件经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直接控股的企业
100	江苏通沙汽渡有限公司	渡运	国内水路运输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直接控股的企业
101	南通通沙港务有限公司	码头仓储物流	物资装卸、仓储、货物自运服务；煤炭、建材、金属矿石、非金属矿石销售；港口拖轮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102	苏州工业园区瑞新公路物资有限公司	物资供应	沥青、建筑材料、工程车辆、建筑机械、公路专用设备及配件、液压油、润滑油的销售；工程车辆、筑路机械、设备的租赁；公路（道路）基础设施的投资与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103	南通通沙沥青科技有限公司	沥青仓储、加工和销售	道路沥青及其它公路物资材料销售；改性沥青、乳化沥青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沥青中转、仓储服务；自营和代理上述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104	江苏省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铁路基础设施投资建设	铁路、城际轨道等交通工程项目的投融资、建设、运营管理，铁路、城际轨道交通的客、货运项目、仓储物流项目以及沿线土地等综合资源开发，铁路、城际轨道列车及相关站区的商贸服务，交通、电力等相关产业投资，国内外贸易、广告宣传、酒店餐饮等现代服务业的投资与管理，铁路建设发展基金的管理等省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以及经批准的其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直接控股的企业
105	江苏省铁路集团融发管理有	铁路相关产业投资	铁路、城际轨道交通的客、货运，仓储物流，铁路工程相关的施工、监理、检测、管理等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

	限公司	经营	上下游产业链的业务，土地整理、土地综合开发，房地产开发及经营，土地及房屋租赁，停车场经营管理，国内外贸易、酒店餐饮现代服务业的投资、经营与管理，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品牌策划、创意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会议服务，出入境旅游、国内旅游，票务代理、保险代理，汽车租赁，百货、五金交电、针织纺品、工艺美术品、预包装食品、金属材料、木材、建筑材料销售，旅游纪念品、卷烟零售，广告发布、广告代理、广告设计制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的企业
106	淮安市融发土地开发有限公司	土地综合开发	土地综合开发、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土地开发整理及前期平整；房屋拆除；房屋建筑工程、道路交通工程、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城市规划设计；房地产开发经营（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房屋及场地租赁；企业管理咨询；房地产信息咨询服务；工程管理咨询服务；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107	江苏宁淮城际铁路有限公司	铁路运输	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公共铁路运输；铁路机车车辆维修；建设工程监理；房地产开发经营；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铁路运输辅助活动；旅客票务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运输设备租赁服务；物业管理；广告设计、代理；停车场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108	江苏省铁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铁路运输	铁路运输。铁路及其它基础设施投资，铁路建设；投资管理，实业投资，国内贸易，铁路建设用新材料的生产、新产品的研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109	江苏省铁路物流投资有限公司	铁路货运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的批发与零售。物流投资，铁路工程的建设及施工，国内贸易，煤炭经营，电子及通信产品、计算机软硬件的生产、销售、维修，承办海运、陆运、空运、快递进出口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装卸、仓储服务，包装服务，租赁服务，钢材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废旧电力设施回收，物业管理，物流信息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高速公路服务区中西餐制售，定型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烟酒、图书、报刊、音像制品、电子产品的批发与零售，日用百货销售，汽车维修，租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0	南京益丰物资仓储有限公司	仓储	塑料及塑料制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木材、地板、机电设备、劳保用品、卫生洁具、水暖器材、金属材料、皮革制品、鞋、通讯器材及配套设备销售；室内装潢；仓储(不含危险品)。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111	江苏高速铁路有限公司	铁路投资建设和运营	连盐铁路、连镇铁路、青连铁路江苏段和宁启铁路南通至启东段、徐淮盐铁路、盐通铁路、连徐铁路、通苏嘉铁路南通至张家港段的建设和货物、旅客运输，停车场管理服务，设备维修、制造、采购及销售，房地产开发及经营，土地综合开发，铁路勘测、设计、施工，物业管理，国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企业
112	新长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铁路投资建设和运营	铁路投资、建设，铁路运输，铁路、交通运输设备制造、销售，建设工程管理，仓储，实业开发，国内贸易，机械与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113	江苏南沿江城际铁路有限公司	铁路投资建设和运营	新建江苏南沿江城际铁路项目的建设，旅客和货物运输业务；咨询服务，设备维修、制造、采购、销售、咨询服务，铁路勘测、设计、施工，设计、代理、发布国内外广告，房地产开发及经营，土地综合开发，物业管理，仓储，国内贸易，停车场管理服务等。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114	常州金坛禾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发电、输电、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115	江苏锡泰隧道有限责任公司	公路管理与养护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公路管理与养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

			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汽车拖车、求援、清障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限分支机构经营：餐饮服务；成品油零售（限危险化学品）；燃气经营；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食品经营；烟草制品零售；出版物零售；住宿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汽车零配件零售；文具用品零售；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日用百货销售；五金产品零售；日用杂品销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仪器仪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电气机械设备销售	的企业
116	江苏路得沥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沥青仓储、加工、运输及销售	环保材料、沥青销售；沥青技术研发，普货仓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海关监管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公路管理与养护；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生态环境材料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117	江苏连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路管理与养护	公路管理与养护；公路工程监理；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汽车拖车、求援、清障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住房租赁；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动) 限分支机构经营: 餐饮服务; 成品油零售 (不含危险化学品); 石油制品销售 (不含危险化学品); 专用化学产品销售 (不含危险化学品); 食品经营; 烟草制品零售; 出版物零售; 住宿服务; 道路货物运输 (不含危险货物); 汽车零配件零售; 文具用品零售; 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 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 日用百货销售; 五金产品零售; 日用杂品销售; 机动车修理和维护; 仪器仪表销售; 电子产品销售; 通讯设备销售; 电气机械产品销售	
118	江苏高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沥青仓储、加工、运输及销售仓储	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 道路货物运输 (不含危险货物); 水路危险货物运输; 海关监管货物仓储服务 (不含危险化学品); 公路管理与养护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新型建筑材料制造 (不含危险化学品); 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 石油制品销售 (不含危险化学品); 普通货物仓储服务 (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119	江苏建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路管理与养护	公路管理与养护;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 汽车拖车、求援、清障服务; 市政设施管理; 广告设计、代理; 广告制作; 广告发布 (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 普通货物仓储服务 (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 住房租赁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限分支机构经营: 餐饮服务; 成品油零售 (限危险化学品); 燃气经营; 石油制品销售 (不含危险化学品); 专用化学产品销售 (不含危险化学品); 食品经营; 烟草制品零售; 出版物零售; 住宿服务; 道路货物运输 (不含危险货物); 汽车零配件零售; 文具用品零售; 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 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 日用百货销售; 五金产品零售; 日用杂品销售; 机动车修理和维护; 仪器仪表销售; 电子产品销售; 通讯设备销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售；电气机械设备销售	
120	江苏交控云杉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股权投资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私募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121	江苏金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路管理与养护	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养护及相关技术咨询，按章对通行车辆收费，仓储，百货、文教用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122	汇通（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货币金融服务	一般项目：金融租赁公司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123	汇达（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货币金融服务	一般项目：金融租赁公司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124	汇之（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货币金融服务	一般项目：金融租赁公司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125	汇道（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货币金融服务	一般项目：金融租赁公司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126	汇信（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货币金融服务	一般项目：金融租赁公司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127	汇津（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货币金融服务	一般项目：金融租赁公司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128	汇清（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货币金融服务	一般项目：金融租赁公司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129	汇鸿（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货币金融服务	一般项目：金融租赁公司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130	汇海（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货币金融服务	一般项目：金融租赁公司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131	汇澜（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货币金融服务	一般项目：金融租赁公司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132	源宁（上海）船舶租赁有限公司	货币金融服务	一般项目：船舶的融资租赁业务（限 SPV）；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133	源津（上海）船舶租赁有限公司	货币金融服务	一般项目：船舶的融资租赁业务（限 SPV）；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134	源辉（上海）船舶租赁有限公司	货币金融服务	一般项目：船舶的融资租赁业务（限 SPV）；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135	源道（上海）船舶租赁有限公司	货币金融服务	一般项目：船舶的融资租赁业务（限 SPV）；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136	源澜（上海）船舶租赁有限公司	货币金融服务	一般项目：船舶的融资租赁业务（限 SPV）；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137	源清（上海）船舶租赁有限公司	货币金融服务	一般项目：船舶的融资租赁业务（限 SPV）；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138	江苏长江商业能源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服务区商业管理	许可项目：餐饮服务；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柜台、摊位出租；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咨询策划服务；规划设计管理；专业设计服务；旅行社服务网点旅游招徕、咨询服务；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日用百货销售；服装服饰零售；鞋帽零售；皮革制品销售；箱包销售；针纺织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酒店管理；物业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游艺及娱乐用品销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	江苏交控间接控制的企业

			品销售；照相机及器材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租赁服务（不含出版物出租）；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文具用品零售；国内贸易代理；摄影扩印服务；照相器材及望远镜零售；乐器零售；家用电器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子烟雾化器（非烟草制品、不含烟草成分）销售；电池销售；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音响设备销售；化妆品零售；办公服务；日用杂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限分支机构经营：成品油零售（限危险化学品）；食品互联网销售（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保健食品销售；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食品经营；出版物零售	
139	苏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公路投资、建设、运营	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养护及按章对通行车辆收费；受托进行公路收费及收费站管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高等级公路管理；工程管理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业务；自有房屋、场地、机械设备租赁服务；物流信息咨询；道路货运经营；旅游信息咨询；交通信息咨询；汽车清障服务；汽车维修与养护；会务服务；餐饮服务；物业管理；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组织策划；住宿服务；洗浴服务；销售：日用百货、食品、食品农产品、文化体育用品、电子产品、服装鞋帽、工艺礼品、竹木制品、玩具、针纺织品、五金交电、汽车配件、建材；零售：成品油、图书、出版物、卷烟、音像制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的联营企业
140	常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公路投资、建设、运营	高速公路建设、管理、经营和养护；自有设施租赁；物业管理服务；高等级公路技术咨询；日用百货、针纺织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五金、交电、汽车及摩托车零配件的销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业务；制售中式快餐、不含外送（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的联营企业
141	东部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机场的经营管理	机场的经营管理，国际、国内航空客、货运服务，国内、外贸易，饮食，咨询服务，物业管理，食品加工，设计、制作、代理、发	江苏交控的联营企业

			布国内各类广告，停车场服务。县际班车客运、县际包车客运、市际包车客运、省际包车客运、旅游客运，企业形象策划、二类汽车维修。酒店管理、餐馆（含凉菜、含生食海产品、含裱花蛋糕、含企业食堂）、旅客住宿、理发、美容、水疗、足浴、游泳服务、健身服务、卷烟、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销售、旅游用品销售、洗涤服务、票务服务、会务展览展示服务、自有房屋租赁、鲜花销售、宴会外卖服务、新能源汽车充电桩服务（限分支机构经营）、航空器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42	江苏高速公路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智能运输系统、计算机网络集成系统的研究开发等	智能运输系统类工程、电子类工程、通讯类工程、计算机网络类工程设计、施工、集成、安装、调试、管理、维护维修、技术服务、设备和系统检验检测、销售；道路交通、电子及通信类相关软、硬件产品研发、生产（生产限取得审批的分支机构经营）、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研发、生产与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技术转让与咨询；网络工程施工；网络技术服务；网络设备、安防监控设备、通讯设备（不含广播、电视、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生产、销售、技术服务；电子产品、机械设备、仪器仪表、计算机及外围设备的销售、安装、维护；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互联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电子商务；电子商务技术研发；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职业技能咨询；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金属、橡胶制品、建筑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控的联营企业